參、文化與社會

一、文化資源

二、藝文展演與節慶

三、人文與出版

四、影視與流行音樂

五、文化交流

六、文化參與及文化消費

七、綜合性文化獎項辦理概況

八、觀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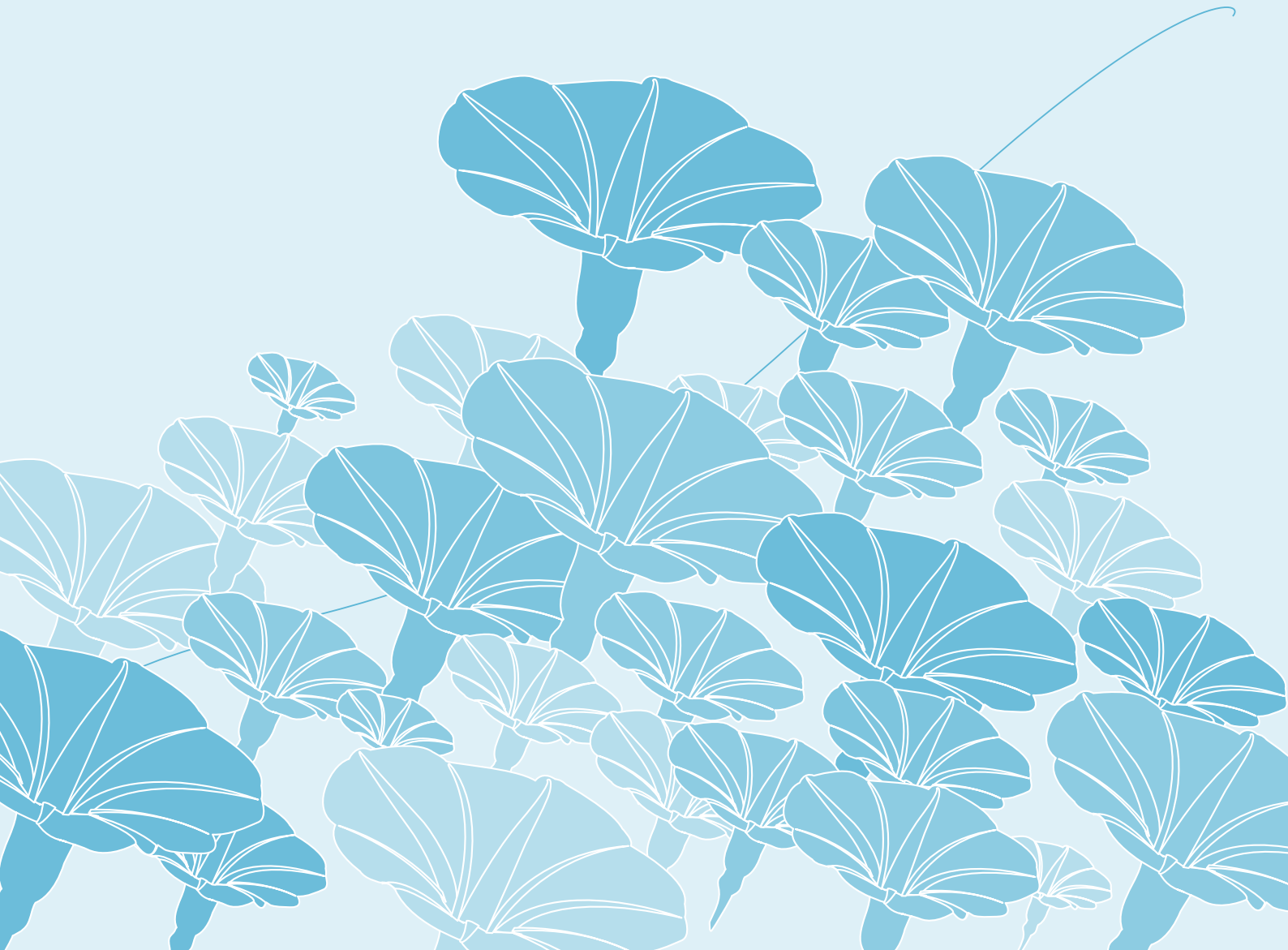

參、文化與社會

文化與社會主要呈現我國文化資源與各領域文化活動的展現、參與及交流情況，主要內容包含文化資源、藝術活動發展、書籍、影視與流行音樂發展、文化交流、文化參與及觀光概況。

一、文化資源

本報告將文化資源分為文化設施、文化資產二部分，其中文化設施之文化展演場所資料乃根據文化部於全國藝文活動資訊系統所刊載之臺閩地區文化展演場所分類為內容；博物館除呈現博物館專業認定家數外，亦呈現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所收錄的「臺灣博物館名錄」為資料。文化資產包含：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建築群、考古遺址、文化景觀、古物、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及自然地景概況。

（一）文化設施

本報告將文化設施界定為對公眾開放的表演展示空間與設施，廣義的包括博物館及文化展演場所。

1.文化展演場所

本報告於文化展演場所採用之數據為文化部全國藝文活動資訊系統所刊載之臺閩地區展演場地相關數據。2017年我國文化展演場所總計4,267處，平均每百萬民眾享有之文化展演場所數為181個。展演場所最多的都市是新北市（537處），其次為桃園市（449處），第三為高雄市（418處）、接續為臺南市（332處）、臺北市（322處）、臺中市（284處），六都擁有全國一半以上（占全國數量的54.89%）的文化展演場所，其中前三個縣市約占全國的三分之一（占全國數量的32.90%）。整體而言，我國目前的文化展演場所在數量分布上仍以北部縣市居多。有關2017年全國文化展演之場地類型，請參考統計表C-1-1；2013年至2017年全國活動展演場所之數目，請參考表3-3-1。

表3-3-1　2013年至2017年全國活動展演場所之數目

Table 3-3-1　Number of Performance Venues in Taiwan, 2013-2017

單位：個；人

年別	場所處(個)	人口數(人)	平均每百萬民眾享有之文化展演場所數(個)
2013	4,418	23,373,517	189
2014	4,445	23,433,753	190
2015	4,425	23,492,074	188
2016	4,462	23,539,816	190
2017	4,267	23,571,227	181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註：2017年全國藝文活動資訊系統對展演場所進行盤點，已排除近年未辦理活動的展演場所，故展演場所數量降低。

2.博物館

本報告對博物館之說明乃採用博物館專業認定家數及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網站所收錄的「臺灣博物館名錄」資料為主。

（1）博物館專業認定家數（法定博物館）

為扶植、輔助及提升博物館之專業性，經過近30年之討論，博物館法於2015年公布施行，賦予博物館明確定位，「博物館法施行細則」、「博物館評鑑及認證辦法」、「博物館專業諮詢會組成及運作辦法」、「博物館分級輔導辦法」、「公立博物館典藏品盤點作業辦法」及「私立博物館設立及獎勵辦法」等相關子法已賡續發布，未來博物館需具備管理制度及營運方法，以朝向專業發展。公立博物館名單係由各級主管機關依功能及營運要件進行認定，私立博物館則以完成設立登記者為主，爰此，目前已確認家數共計72家，其中公立的博物館（含公設民營及行政法人）為69家，私立為3家。有關法定博物館家數統計請參見統計表C-1-2。

（2）其他博物館家數概況

依據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之「臺灣博物館名錄」內容，博物館家數總計為460家，若扣除法定博物館家數後共計397家。其中六都的博物館家數達211家，占全部博物館家數之53.15%，以位於臺北市之家數最多（60家），其次為新北市（44家），再次為臺中市（33家），關於各縣市其他博物館之數目，請參考統計表C-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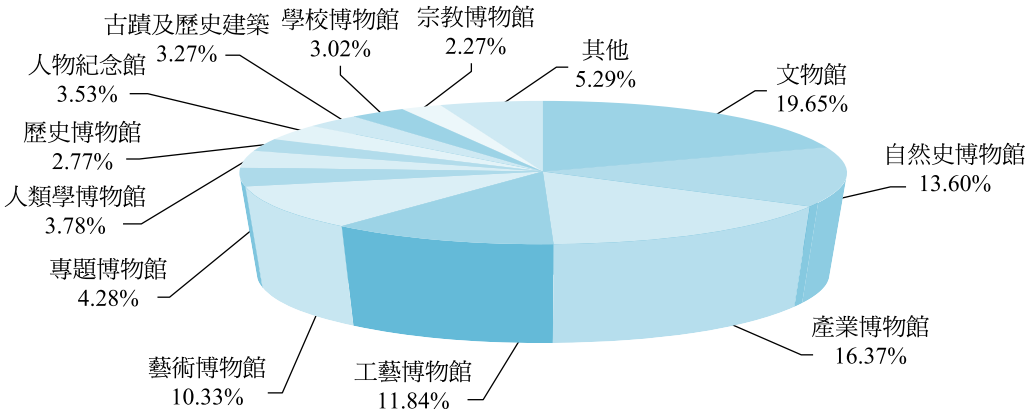

圖3-3-1　其他博物館之類型

Figure 3-3-1　Percentage of Various Museum Types in Taiwan-Other Museums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網站，專業資源，博物館名錄
網　　址：http://www.cam.org.tw/
蒐集時間：2018年9月

前揭「臺灣博物館名錄」為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所收錄之名單，根據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之定義，係基於國際博物館協會會章所訂之廣泛定義，凡為服務社會及促進社會發展，從事蒐集、維護、研究、傳播、展覽與人類暨其生活環境有關之具體證物，且以研究、教育、提昇文化為目的而開放之非營利的法人機構皆屬之。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將國內博物館分為18種類型，

扣除法定博物館後，前五大類型分別為：文物館（78家，占19.65%）、產業博物館（65家，占16.37%）、自然史博物館（54家，占13.60%）、工藝博物館（47家，占11.84%）、藝術博物館（41家，占10.33%），其餘包含專題博物館、人類學博物館、歷史博物館、人物紀念館、古蹟及歷史建築、學校博物館、宗教博物館、科學博物館、戲劇博物館、影像博物館、音樂博物館、考古博物館各類占比皆不到5%，請參考圖3-3-1。

（3）國立文化相關機關典藏概況

另為瞭解國內文化相關機關典藏／收藏／蒐藏／館藏概況，本報告以文化部附屬機構及中央文化相關機關為範圍，調查博物館典藏／收藏／蒐藏／館藏之收藏作品概況，本次共計蒐集國立故宮博物院、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國立國父紀念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臺灣美術館、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國立臺灣博物館、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國家兩廳院、蒙藏文化中心、國史館、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臺灣圖書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共25個機構之典藏／收藏／蒐藏／館藏品概況。有關各機關典藏／收藏／蒐藏／館藏品概況，請參考統計表C-1-4、C-1-5。

（二）文化資產

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我國文化資產包括有形文化資產與無形文化資產。有形文化資產包括（一）古蹟；（二）歷史建築；（三）紀念建築；（四）聚落建築群；（五）考古遺址；（六）史蹟；（七）文化景觀；（八）古物；（九）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無形文化資產包括（一）傳統表演藝術；（二）傳統工藝；（三）口述傳統；（四）民俗；（五）傳統知識與實踐。近5年之文化資產指定與登錄數請參考表3-3-2。

1.有形文化資產

（1）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建築群、文化景觀、考古遺址

在有形文化資產方面，2017年古蹟個數為914處，歷史建築1,400處，聚落建築群13處，文化景觀62處，考古遺址47處，其中以歷史建築個數最多；而2017年古物件數則有1,801件。近5年有形文化資產指定與登錄數請參考表3-3-2，各縣市2017年指定或登錄有形文化資產數目與新增情況，請參考統計表C-1-6、C-1-7、C-1-8、C-1-9。

（2）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

在自然地景方面，文化資產保存法第3條第1項第1款所規範的10大類有形文化資產中，第9目之「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屬於自然資產，其定義為：「指具保育自然價值之自然區域、特殊地形、地質現象、珍貴稀有植物及礦物」，其中自然地景可再區分為「自然保留區」及「地質公園」2種，自然紀念物再區分為「珍貴稀有植物」、「珍貴稀有礦物」、「特殊地形及地質現象」3種。2017年臺閩地區自然地景共計22處，其中自然保留區計22處、地質公園0處；自然紀念物共計5種，其中珍貴稀有植物5種，珍貴稀有礦物0種，特殊地形及地質現象0個。有關我國自然地景及自然紀念物概況，請參考表3-3-2及統計表C-1-11。

2.無形文化資產

在無形文化資產方面，2017年傳統藝術個數為353項，民俗167項，分別較2016年新增0項及4項。近5年無形文化資產指定與登錄數請參考表3-3-2，各縣市2017年指定或登錄無形文化資產數目與新增情況，請參考統計表C-1-10。

表3-3-2　2013年至2017年臺灣文化資產指定與登錄數

Table 3-3-2　Designation and Listing of Taiwan Cultural Heritage, 2013-2017

單位：處；項；件／組；個

類型	單位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新增	現有
古蹟(指定)	處	789	815	854	879	35	914
歷史建築(登錄)	處	1,136	1,201	1,255	1,327	73	1,400
聚落建築群(登錄)	處	12	12	13	13	0	13
考古遺址(指定)	處	43	44	46	47	0	47
文化景觀(登錄)	處	42	49	54	60	2	62
古物(指定或登錄)	件/組	1,100	1,343	1,498	1,644	157	1,801
傳統藝術(指定或登錄)	項	226	255	318	353	0	353
民俗(指定或登錄)	項	122	135	147	163	4	167
自然地景	處	22	22	22	22	0	22
自然保留區	處	22	22	22	22	0	22
地質公園	處	-	-	-	-	-	-
自然紀念物	處	5	5	5	5	0	5
珍貴稀有植物	處	5	5	5	5	0	5
珍貴稀有礦物	處	-	-	-	-	-	-
特殊地形及地質現象	處	-	-	-	-	-	-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網　　址：https://www.forest.gov.tw/0000574；https://conservation.forest.gov.tw/natural-landscapes
調查期間：2018年8月至9月
蒐集時間：2018年9月
註：依2016年文資法修正，古物子法「古物分級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第9條古物廢止或變更規定，2016年古物有7件廢止或變更。

3.文化資產維護經費

2017年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在文化資產之維護經費共計550,089千元，較2016年之579,731千元減少5.11%，其中以古蹟及歷史建築之維護經費最高，為514,661千元，占總維護經費之93.56%。有關文化資產維護經費，請參統計表C-1-12。

（三）文化部辦理文化資產類獎項概況

為獎勵個人、團體或企業參與文化資產保存維護，文化部於2009年開始辦理國家文化資產保存獎，每3年辦理一次，以表彰對文化資產奉獻者的努力。有關2017年國家文化資產保存獎辦理狀況及獲獎狀況請參考表3-3-3及統計表C-1-13。

表3-3-3　2017年國家文化資產保存獎辦理概況

Table 3-3-3　Overview of National Cultural Heritage Preservation Award, 2017

單位：屆；類；件

年別	屆數	獎項類別數	報名件數	入圍件數	得獎件數
2017	4	4	30	17	5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二、藝文展演與節慶

本部分先說明我國藝文展演活動與節慶概況，公共藝術以文化部出版之公共藝術年鑑資料為基礎，其係依「公共藝術設置辦法」規定，經中央部會及各縣市公共藝術審議會備查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為內容，其次再以文化部所建置之「全國藝文活動資訊系統」對於民眾參與文化藝術活動進行描繪；另外，亦說明各文化相關機關參觀人次及活動辦理概況、第三部門辦理藝文活動概況，以及各縣市藝文活動辦理概況。透過藝文展示設置、展演活動的統計數據，讓民眾能夠更理解國內文化活動的概況。

（一）公共藝術作品展示

1.公共藝術設置概況

為說明我國公共藝術概況，本報告以2017年公共藝術年鑑收集資料為內容。2017年共有98個新設置完成之公共藝術設置案，571件作品，另外教育推廣計畫案計70案，並通過各縣市公共藝術審議（委員）會審議（備查），二者共計168案，公共藝術設置案計畫經費為798,123,987元。請參考圖3-3-2及統計表C-2-1、C-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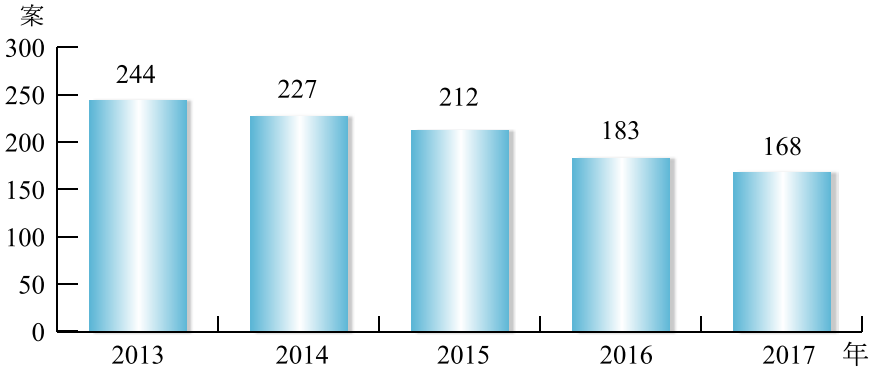

圖3-3-2　2013年至2017年全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數

Figure 3-3-2　Number of Public Art Installation Projects in Taiwan, 2013-2017

資料來源：文化部，2013年至2016年《公共藝術年鑑》；2017年為文化部提供
網　　址：https://publicart.moc.gov.tw/文件下載.html?view=category
蒐集時間：2018年9月至10月

在審議或備查完成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數(不含推廣計畫)以臺中市最多（18案），其次為新北市（15案），再其次為桃園市（11案）。在公共藝術作品類型方面，以繪畫類作品件數最多，共計252件；其次為雕塑（132件）、組合形式（48件）。關於各縣市審議或備查完成的案數及作品類型件數，請參考圖3-3-2及統計表C-2-1、C-2-2。各縣市公共藝術基金/專戶概況請參考統計表C-2-3。

2.公共藝術獎

為鼓勵傑出興辦單位，文化部於2007年開始辦理公共藝術獎，每2年辦理一次，旨在獎勵民間及公部門具美感和新意的公共藝術作品，藉以彰顯我國公共藝術成果，加深民眾對公共藝術的認知及瞭解。有關近年來公共藝術獎辦理狀況及獲獎狀況請參考表3-3-4及統計表C-2-4。

表3-3-4　2012年至2016年公共藝術獎辦理概況

Table 3-3-4　Overview of the Prize of Public Arts in 2012-2016

單位：屆；類；件

年別	屆數	獎項類別數	報名件數	入圍件數	得獎件數
2012	3	7	130	31	13
2014	4	7	130	20	13
2016	5	6	171	28	13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2012年至2016年《公共藝術年鑑》
網　　址：https://publicart.moc.gov.tw/文件下載.html?view=category
蒐集時間：2017年9月至10月

（二）全國藝文活動展演概況

根據文化部所建置之「全國藝文活動資訊系統」資料，2017年全國藝文活動共計舉辦58,195個，較2016年增加3.72%。在出席人次方面，2017年為263,037千人次，較2016年成長2.25%。若以人口規模進行衡量，2017年平均每萬人享有之藝文活動個數則上升至25個，平均每人出席藝文活動個數為11.16個。請參考圖3-3-3及表3-3-5。

表3-3-5　2013年至2017年全國藝文活動辦理概況

Table 3-3-5　Summary of Arts Activities in Taiwan, 2013-2017

單位：個；千人次；次

年別	活動個數(個)	出席人次(千人次)	平均每萬人享有之藝文活動個數(個/萬人)	平均每人出席藝文活動次數(次/人)
2013	66,389	254,333	28	10.88
2014	64,685	263,297	28	11.24
2015	53,908	247,187	23	10.52
2016	56,107	257,249	24	10.93
2017	58,195	263,037	25	11.16

資料來源：文化部網站，業務統計，全國各縣市藝文展演活動統計
網　　址：https://www.moc.gov.tw/informationlist_286.html
蒐集時間：2018年9月

就藝文活動的辦理區域狀況觀察，2017年藝文活動舉辦個數最多為臺南市，共計舉辦7,377個活動，其次為新北市7,368個活動。就藝文活動的出席人次觀察，臺北市藝文活動出席人次最多，達49,606千人次，其次是高雄市的38,482千人次。整體觀之，六都為藝文活動舉辦個數與出席人次最多之縣市，六都活動個數與出席人次占比達全國總數之69.35%及74.13%。就各類別展演活動觀察，語文與圖書類的活動個數最多，計16,878個，占全國活動個數29.00%；其次是影視／廣播類活動，共計7,685個，占13.21%。有關各縣市藝文活動之辦理概況及活動類型請參考統計表C-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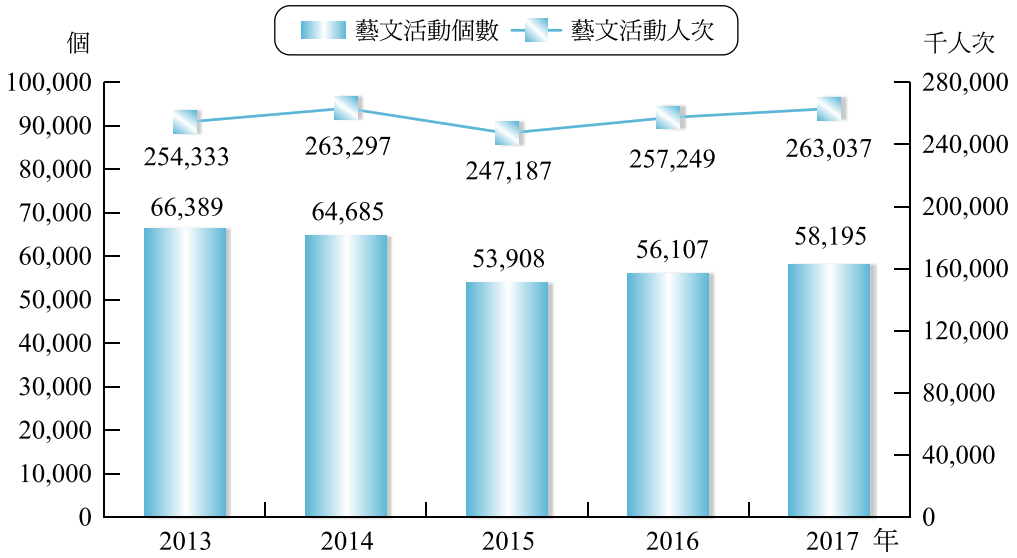

圖3-3-3　2013年至2017年全國藝文活動概況

Figure 3-3-3　Overview of Arts Activities in Taiwan, 2013-2017

資料來源：文化部網站，業務統計，全國各縣市藝文展演活動統計
網　　址：https://www.moc.gov.tw/informationlist_286.html
蒐集時間：2018年9月

（三）文化相關機關藝文活動概況

1.國立文化相關機關參觀人次

2017年國立文化相關機關共計30家，總入館人次為4,037.28萬人次，平均每館入館人次為134.58萬人次，其中收費入館人次為1,160.98萬人次，占總入館人次之28.76%，國內對於文化機關之參觀仍以免費參觀為主，2017年收費入館人次占比略較2016年高。在各文化相關機關參觀人次中，以國立故宮博物院之參觀人次最多，總計有542.78萬人次，其次為國立國父紀念館，計有525.60萬人次，再其次為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之484.38萬人次，請參考表3-3-6及統計表C-2-6。至於2017年各文化相關機構舉辦的活動，其出席人次請參考統計表C-2-7。

表3-3-6　2013年至2017年國立文化相關機關參觀人次

Table 3-3-6　Summary of Visitors of Culture-Related Institutions, 2013-2017

單位：人次；%

年別	機關數	入館人次總計	免費入館/園人次	收費入館/園人次	平均每館入館人次	收費入館人次占比(%)
2013	29	41,666,151	30,287,082	11,379,069	1,388,872	27.31
2014	29	43,054,650	29,988,883	13,065,767	1,484,643	30.35
2015	29	42,225,603	28,993,207	13,232,396	1,456,055	31.34
2016	30	43,806,310	31,349,258	12,457,052	1,460,210	28.44
2017	30	40,372,841	28,748,519	11,609,795	1,345,761	28.76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文化部及所屬機關（構）、各中央政府機關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10月

2.第三部門藝文活動辦理概況

本次調查回覆問卷的158家文化事務財團法人中，計有114家提供相關藝文活動概況，其中以「財團法人國家電影中心」辦理藝文活動場次最多（595場次），其次為「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535場次），再其次為「財團法人廣青文教基金會」（256場次）。

在活動出席人次方面，以「財團法人看見台灣基金會」最高（412.4萬人次），其次為「財團法人臺北書展基金會」（58萬人次），再其次為「財團法人創價文教基金會」（43.5萬人次）、「財團法人新光三越文教基金會」（38.5萬人次）、「財團法人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33.7萬人次）、「財團法人力晶文化基金會」（32.2萬人次）及「財團法人聯合報系文化基金會」（30萬人次），其餘單位之活動出席人次皆在30萬以下，請參考統計表C-2-8。

（四）兩廳院售票系統銷售概況

根據兩廳院之「兩廳院售票系統2014～2016年購票客群及消費行為報告」統計，2016年兩廳院售票系統購票活動場次共計5,637場，銷售金額達11.45億元。就各類活動觀察，以戲劇類之售票場次及銷售金額最高，戲劇類場次占所有場次之43.55%，戲劇類銷售金額占整體銷售金額之52.42%。請參考圖3-3-4及統計表C-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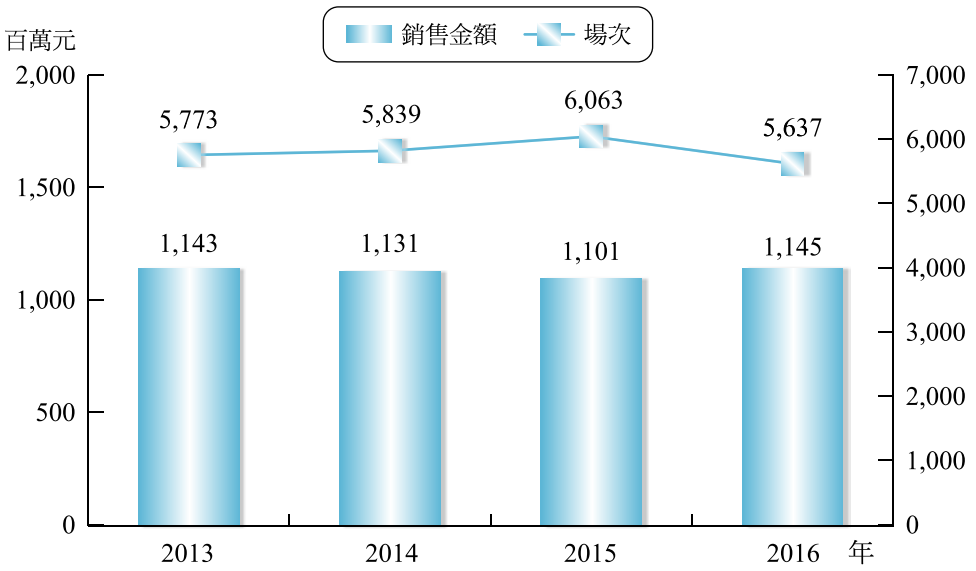

圖3-3-4　2013年至2016年兩廳院售票系統銷售概況

Figure 3-3-4　Overview of Sales for National Theater & Concert Hall Ticketing Service, 2013-2016

資料來源：國家兩廳院，兩廳院spotlight，兩廳院售票系統2014~2016年購票客群及消費行為報告
網　　址：http://goo.gl/XQBEKg
蒐集時間：2018年9月
註：2014~2016年購票客群及消費行為報告尚呈現2017年資訊，惟其非2017年全年資訊，故暫不納入文化統計中，待其公布2017年全年資訊後再行更新。

（五）藝術節與節慶

1.文化部辦理藝術節慶活動

2017年文化部辦理之藝術節慶活動包含衛武營藝術祭、衛武營童樂節、亞太傳統藝術節、芝山喜戲節、TIMF臺灣國際音樂節、TIFA臺灣國際藝術節、兩廳院夏日爵士戶外派對、舞蹈秋天、綠島人權藝術季、屯區國際藝術節、花東原創生活節、西藏文化藝術節，其辦理時間、參觀人次請參考表3-3-7、統計表C-2-10。

表3-3-7　2017年文化部辦理之重要藝術節慶活動

Table 3-3-7　Art Festivals of Ministry of Culture, 2017

單位：屆；天；人次

活動名稱	屆數	活動天數	參觀人次
衛武營藝術祭*	4	31	56,004
衛武營童樂節	6	16	11,960
亞太傳統藝術節*	16	13	10,176
芝山喜戲節	-	46	24,276
TIMF臺灣國際音樂節*	2	7	1,332
TIFA臺灣國際藝術節*	9	134	62,867
兩廳院夏日爵士戶外派對*	15	19	69,340
舞蹈秋天*	3	62	26,674
綠島人權藝術季	4	3	2,998
屯區國際藝術節*	1	21	30,910
花東原創生活節	3	9	18,648
西藏文化藝術節	3	306	2,795,207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文化部及所屬機關（構）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註：1.*表有邀請國際藝術團隊參與。
2.衛武營藝術祭，2014~2015年為衛武營玩藝節，2016年起更名為衛武營藝術祭。
3.西藏文化藝術節因與國立故宮博物院共同辦理特展，故參觀人次較高。

2.各縣市政府主辦之重要藝術節慶活動

為培養地方文化藝術之基盤，各縣市政府規劃辦理各項主題藝術節，藉以提升地方藝文活動能量，進而帶動地方文化藝術發展。2017年由各縣市文化局（處）共計舉辦198個文化藝術節慶活動，超過1,494.82萬人次參觀，其中有69個節慶活動有國外藝術團隊／個人參與演出或展覽。2017年各縣市政府文化局（處）主辦之重要藝術節慶活動請參考表3-3-8及統計表C-2-11。

除文化局（處）所舉辦之文化藝術節慶活動外，新北市、高雄市、新竹縣、苗栗縣、南投縣、雲林縣、屏東縣、臺東縣、花蓮縣、澎湖縣、新竹市、金門縣及連江縣所提供之2017年縣市政府其他單位所舉辦的活動請參考統計表C-2-11。

表3-3-8　2017年各縣市政府文化局（處）辦理之重要藝術節慶活動

Table 3-3-8　Art Festivals of Local Cultural Affairs Bureau, 2017

縣市文化局(處)	藝術節與節慶個數	有國際團隊參與展演個數	活動天數	參觀人次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22	7	505	2,021,623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10	9	289	988,110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23	7	256	1,652,676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22	4	530	3,535,530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22	10	837	1,666,120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9	6	228	741,259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6	2	118	479,384
新竹縣政府文化局	4	1	102	32,878
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2	1	29	82,000
彰化縣文化局	9	5	132	493,084
南投縣政府文化局	2	0	6	32,738
雲林縣政府文化處	9	2	133	906,172
嘉義縣文化觀光局	8	2	249	876,526
屏東縣政府文化處	8	5	869	239,469
臺東縣政府文化處	3	1	32	32,314
花蓮縣文化局	11	1	138	83,054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	1	1	3	6,954
基隆市文化局	4	0	161	200,614
新竹市文化局	15	2	336	674,947
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3	1	133	178,490
金門縣文化局	1	0	15	21,000
連江縣政府文化處	4	2	9	3,300
總計	**198**	**69**	**5,110**	**14,948,242**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六）藝文團體概況

1.文化部獎助藝文團體概況

藝文團體為從事音樂、戲劇、舞蹈、綜合技藝或其他藝文推廣活動之團體，挹注文化資源培植優質演藝團隊，對於表演藝術生態長遠發展具有重要的影響。為使國內表演藝術得以長期穩定發展，文化部特依據團隊規模及發展階段之不同，推行分級獎助機制，本次計有145個團隊提出申請，經初審、複審、決審會議程序，評選出80團獲得補助，總補助金額為14,470萬元，包括音樂組16團、舞蹈組21團、傳統戲曲組18團、現代戲劇組25團獲得補助。音樂組從35團選出16團獲補助，補助金額為3,280萬元；舞蹈組從36團選出21團獲補助，補助金額為3,220萬元；傳統戲曲組從30團中選出18團獲補助，補助金額為3,610萬元；現代戲劇組從44團中選出25團獲補助，補助金額4,360萬元。與2016年度補助名單相比較，有6團新獲補助，包括薪傳打擊樂團、對位室內樂團、TAI身體劇場、FOCA福爾摩沙馬戲團、丞舞製作團隊、楊景翔演劇團等。

另外，文化部於2013年首度推出臺灣品牌團隊獎助政策，由財團法人雲門舞集文教基金會、明華園戲劇團、財團法人擊樂文教基金會、紙風車劇團、財團法人優人文化藝術基金會等5個表演藝術團隊獲得此殊榮。2017年度臺灣品牌團隊計畫，核定補助雲門文化藝術基金會3,900萬元，紙風車劇團1,600萬元、擊樂文教基金會1,400萬元、優人文化藝術基金會1,100萬元、明華園戲劇團1,000萬元。有關文化部獎助表演藝術團體概況請參考表3-3-9及統計表C-2-12。

表3-3-9　2017年文化部獎助表演藝術團體概況

Table 3-3-9　Overview of Performance Group Grants by Ministry of Culture, 2017

單位：個；萬元

獎助計畫	組別	類別	獎助核定名額	獎助金額
演藝團隊分級獎助計畫	音樂組	卓越級一年計畫	1	3,280
		發展級一年計畫	10	
		育成級一年計畫	5	
	舞蹈組	發展級一年計畫	11	3,220
		育成級一年計畫	10	
	傳統戲曲組	發展級三年計畫	2	3,610
		發展級一年計畫	8	
		育成級一年計畫	8	
	現代戲劇組	卓越級一年計畫	2	4,360
		發展級一年計畫	10	
		育成級一年計畫	13	
	總計		**80**	**14,470**
臺灣品牌團隊獎助計畫			5	9,000

資料來源：文化部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2.藝文團體立案概況

藝文團體立案與輔導係由各縣市設立自治條例管理之，包含演藝團隊與文化基金會。2017年各縣市立案之演藝團體數達6,218個，以臺北市立案之演藝團體數最多，達1,491個，其次為新北市之976個。至於文化基金會方面，各縣市立案之文化藝術基金會總計為446家，亦以臺北市之家數最多，達146家。就歷年來個數與家數觀察，歷年來演藝團體個數逐年增加，文化藝術基金會2016年以前亦是逐年增加，在2017年家數則略微減少11家。請參考圖3-3-5，各縣市藝文團體概況詳見表3-3-10及統計表C-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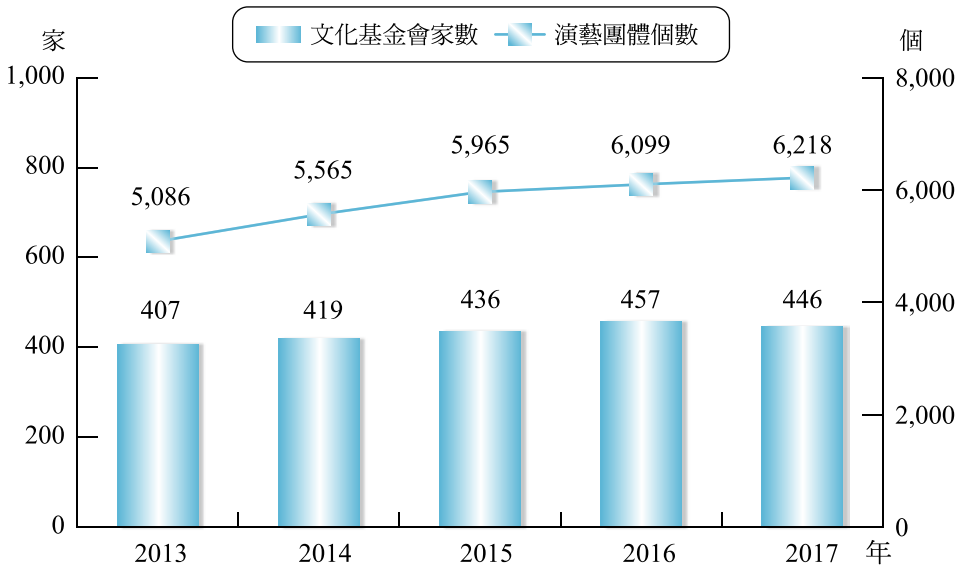

圖3-3-5　2013年至2017年縣市藝文團體家數概況

Figure 3-3-5　The Number of Art and Culture Groups, 2013-2017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表3-3-10　2017年縣市藝文團體家數概況

Table 3-3-10　The Number of Art and Culture Groups, 2017

單位：個；%；家

地區	縣市數	演藝團體			文化基金會		
		個數(個)	占比(%)	平均每縣市團體數	家數(家)	占比(%)	平均每縣市家數
北部地區	7	3,075	49.45	450	254	56.95	36
中部地區	5	1,325	21.31	250	50	11.21	10
南部地區	6	1,463	23.53	230	104	23.32	17
東部地區	2	323	5.19	141	37	8.30	19
金馬地區	2	32	0.51	20	1	0.22	1
六都	6	4,298	69.12	716	315	27.27	53
非六都	16	1,920	30.88	120	131	72.73	8
總計	**22**	**6,218**	**100.00**	**283**	**446**	**100.00**	20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七）文化部辦理表演及視覺藝術類獎項概況

文化部辦理之表演及視覺藝術類領域相關獎項包括國家工藝成就獎、國際版畫雙年展、中華民國版印年畫徵選、中山青年藝術獎、舞躍大地舞蹈創作比賽、傳藝金曲獎及中華民國全國社會組合唱比賽，各獎項辦理狀況及獲獎狀況請參考表3-3-11及統計表C-2-14。

表3-3-11　2017年文化部辦理之表演與視覺藝術類獎項

Table 3-3-11　Prizes and Awards for performance and Visual Arts by Ministry of Culture, 2017

單位：屆；類；件

獎項名稱	屆數	獎項類別數	報名件數	入圍件數	得獎件數
國家工藝成就獎	11	1	18	9	1
國際版畫雙年展	17	7	1,240	205	15
中華民國版印年畫徵選	33	4	238	76	36
中山青年藝術獎	2	3	115	47	12
舞躍大地舞蹈創作比賽	18	6	120	30	15
傳藝金曲獎	28	14	1,089	63	18
中華民國全國社會組合唱比賽	6	5	52	36	36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文化部及所屬機關（構）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三、人文與出版

本部分首先說明文化部圖書翻譯及獲獎好書推介之業務概況，其次說明2017年新書及政府出版品出版狀況，以及文化部辦理之文學與出版獎項，最後再呈現圖書館資源與借閱概況，以描繪我國圖書出版發展概況。

（一）圖書翻譯

文化部為鼓勵臺灣原創作品之翻譯出版，自2015年發布「翻譯出版補助作業要點」，將原臺灣文學館辦理之「臺灣文學翻譯出版補助計畫」納入，將原僅限於文學類之補助，擴大至其他出版類，類別涵蓋小說、非小說、圖文書、漫畫，每年針對外國出版社或外國譯者提供補助。2017年臺灣出版品翻譯共計補助18件翻譯出版計畫，預計首刷數量共計42,700冊。請參考表3-3-12及統計表C-3-1。

表3-3-12　2017年臺灣文學翻譯概況

Table 3-3-12　Translation of Taiwanese Literary Works, 2017

單位：種；冊

發行語言類別	日文	土耳其文	法文	俄文	德文	義大利文	韓語	泰米爾文	總計
書冊種數	4	1	3	1	2	2	4	1	18
預計首刷數量	9,000	1,000	7,200	2,000	10,500	3,500	7,500	2,000	42,700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二）出版概況

1.新書出版概況

在新書出版狀況上，本報告以申辦ISBN的出版機構及出版書冊種數與筆數說明我國新書出版狀況。根據國家圖書館書號中心統計，2017年總計4,987個出版單位出版了40,401種新書，平均每千人擁有1.71本新書。近年來平均每千人新書擁有本數有逐年下降的趨勢，2017則略微回升。若與2016年相較，出版機構增加0.16%，新書種數增加4.11%。至於2017年申請出版品預行編目（CIP）之申請筆數為24,974筆，占全部新書申請筆數之55.00%。請參考圖3-3-6及統計表C-3-3。

若依圖書分類統計，以「語言文學類」為申請量最高的類別，占ISBN申請數量之22.63%，其次為「應用科學類」，占16.67%。關於歷年出版新書類別統計請參考統計表C-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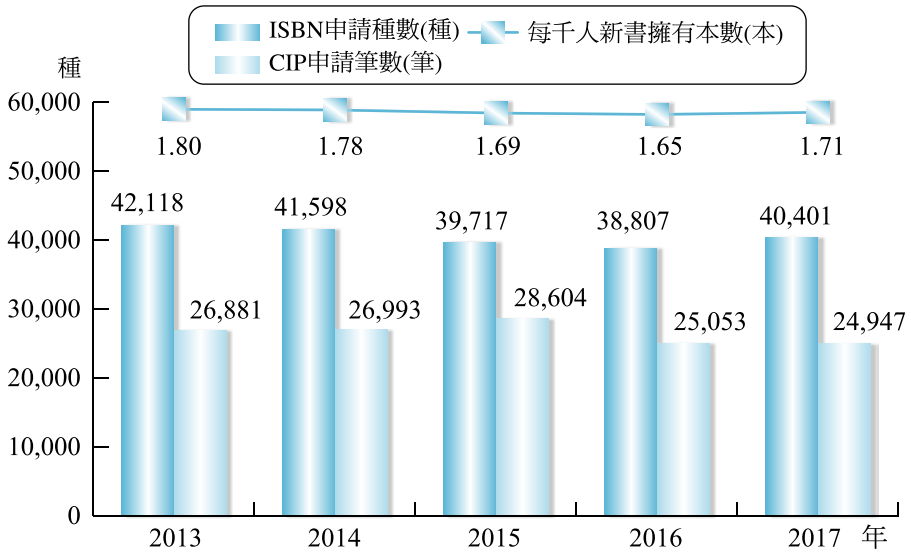

圖3-3-6　2013年至2017年新書出版狀況

Figure 3-3-6　Overview of New Book Publishing, 2013-2017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106年臺灣圖書出版現況及其趨勢分析；中華民國圖書館年鑑；國家圖書館網站
調查對象：國家圖書館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2.政府出版品出版概況

政府出版品為政府各級機關所出版之刊物與圖書，除反映政府的相關職能，也涵蓋了許多民間出版機制不及的領域，可視為「國家寶藏」的一種。2017年政府出版品出版件數為4,955件，較2016年減少6.08%，銷售冊數為156,033冊，較2016年減少27,186冊（減少14.84%）。有關政府出版品之出版件數及銷售狀況請參考圖3-3-7及統計表C-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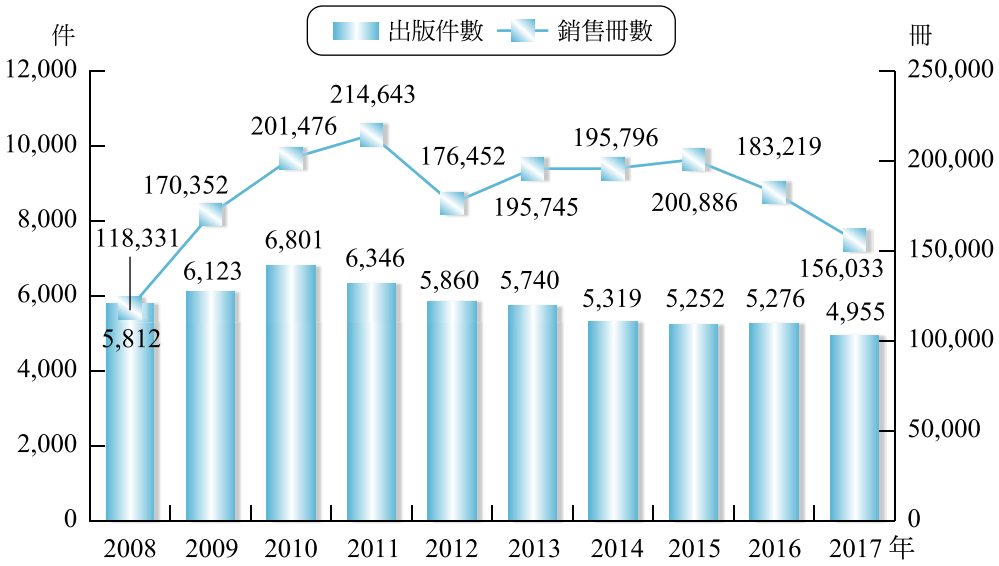

圖3-3-7　2008年至2017年政府出版品出版與銷售概況

Figure 3-3-7　Overview of New Book Publishing of Government, 2008-2017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三）台北國際書展辦理概況

為增進國際出版品之交流，政府每年定期舉辦「台北國際書展」，2017年為第25屆，6天展期中，參展國家數達59個，出版社數達621個，共設置1,780個攤位，共吸引58萬人次參觀。2017年台北國際書展辦理成果請參考統計表C-3-6。

（四）獲獎好書推介

為能夠培養民眾閱讀的習慣，並鼓勵優良讀物的出版與寫作，政府及民間機構定期舉辦優良讀物的推介，期望透過優良讀物的閱讀，能夠培養民眾對事物的認識、觀察及瞭解的能力，並能提高閱讀品味。2017年文化部辦理之「中小學生優良課外讀物推介評選」共計推介676種讀物，臺北市立圖書館等辦理之「好書大家讀年度最佳少年兒童讀物獎」推介111種，國立臺灣文學館之「文學好書推廣專案」推介80種。請參考表3-3-13及統計表C-3-2。

表3-3-13　2017年獲獎好書推介概況

Table 3-3-13　Recommendation of Reward Books, 2017

單位：種

項目	推介單位	獲獎/推介書冊(種)
中小學生優良課外讀物推介評選	文化部	676
好書大家讀年度最佳少年兒童讀物獎	臺北市立圖書館等	111
國立臺灣文學館文學好書推廣專案	國立臺灣文學館	75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臺北市立圖書館；全國新書資訊網
網　　址：https://tpml.gov.taipei/; http://isbn.ncl.edu.tw/NCL_ISBNNet/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五）文化部辦理之文學與出版類獎項

為鼓勵文學、漫畫創作及有卓越表現之出版事業及從業人員，文化部定期舉辦文學及出版領域相關獎項，以期能推動、彰顯臺灣文學與出版表現。2017年文化部舉辦之文學與出版獎項包括「臺灣文學獎」、「金鼎獎」、「金漫獎」、「詩的蓓蕾獎」及「文薈獎」，各獎項辦理狀況及獲獎狀況請參考表3-3-14及統計表C-3-7。

表3-3-14　2017年文化部辦理之文學與出版類獎項

Table 3-3-14　Prizes and Awards for Literature and Publishing Conducted by Ministry of Culture, 2017

單位：屆；類；件

獎項名稱	屆數	獎項類別數	報名件數	入圍件數	得獎件數
臺灣文學獎	13	6	150	31	5
金鼎獎	41	5	1,172	58	30
金漫獎	8	10	209	22	10
詩的蓓蕾獎	4	1	52	50	1
文薈獎	16	9	768	-	71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註：金鼎獎及金漫獎得獎件數含特別貢獻獎。

（六）圖書館概況

根據圖書館年鑑統計，2016年我國圖書館家數為5,337家，館藏冊數達1.99億冊，閱覽席位為50.02萬席。在冊數與借閱人次上，國人於國內圖書館借閱總冊數達1億2,748萬冊，借閱人次逾4,753萬人次，較2015年大幅減少249.4萬人次，減少4.99%，平均每位借閱人次借閱2.68冊圖書。若以人口數計算，平均每百位民眾享有之圖書館閱覽席位數為2.12席，平均每位民眾至圖書館借閱了2.02次，借閱了5.42冊圖書。請參考表3-3-15及統計表C-3-8。

表3-3-15　2012年至2016年圖書館概況

Table 3-3-15　Overview of Public Library, 2012-2016

單位：家；冊；件；席；人次；次；人

年別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家數	6,457	5,502	5,442	5,344	5,337
館藏圖書冊數(冊、件)	166,050,610	179,780,837	188,641,698	189,023,843	199,049,131
閱覽席位(席)	499,797	502,344	506,472	502,353	500,179
借閱人次(人次)	48,729,912	46,850,293	48,301,009	50,024,607	47,530,376
借閱冊數(冊)	128,540,564	127,317,634	127,200,247	128,159,906	127,478,158
平均每位借閱人次借閱書冊數(冊)	2.64	2.72	2.63	2.56	2.68
平均每位民眾享有之館藏圖書冊數	7.12	7.69	8.05	8.05	8.46
平均每百位民眾享有之席位數(席)	2.14	2.15	2.16	2.14	2.12
平均每位民眾借閱次數(次)	2.09	2.00	2.06	2.13	2.02
平均每位民眾借閱冊數(冊)	5.51	5.45	5.43	5.46	5.42
人口數(人)	23,315,822	23,373,517	23,433,753	23,492,074	23,539,816

資料來源：國家圖書館，中華民國圖書館年鑑
網　　址：https://www.ncl.edu.tw/periodicallist_304.html
蒐集時間：2018年9月

四、影視與流行音樂

本部分將分別說明電影、廣播電視及流行音樂之發展概況，各部分將先描述各產業市場概況，再說明文化部舉辦之獎項及重要活動辦理概況，以期能展現我國影視與流行音樂發展樣貌。

（一）電影

1.電影院營業家數

2017年電影院家數為111家，廳數共計782廳，平均每十萬人享有3.32個電影銀幕數。觀察2008年起至2012年間電影院家數變化狀況，電影院家數及電影院廳數皆呈現逐年減少的現象，平均每人享有之電影銀幕數亦逐年減少，但隨著國內看電影的熱潮持續，2013年起在電影院廳數及每十萬人享有之電影銀幕數皆逐年增加的現象。有關歷年電影院家數請參考圖3-3-8及統計表C-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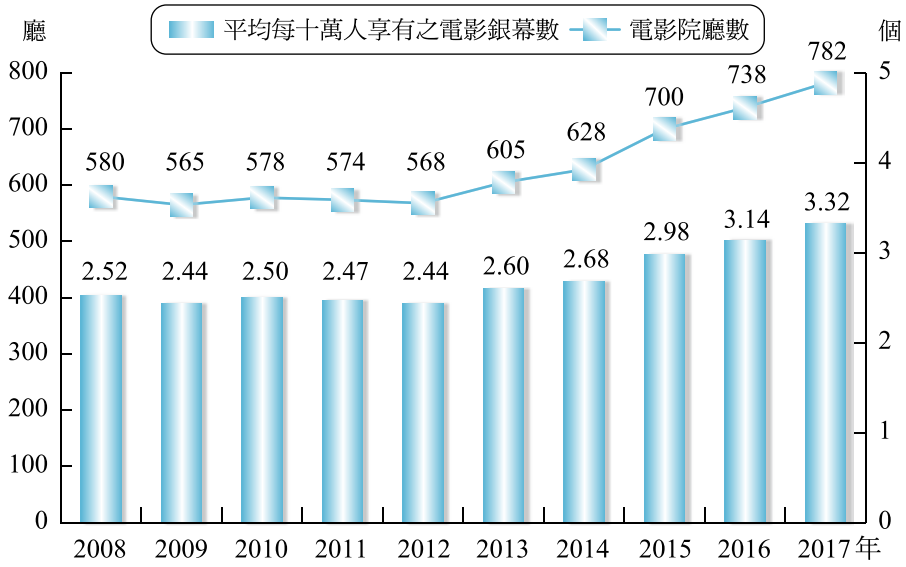

圖3-3-8　2008年至2017年電影院概況

Figure 3-3-8　Overview of Movie Theater, 2008-2017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2.電影片審議分級部數

2017年電影片審議分級部數共計873部，其中國片[7] 審議分級部數較2016年略微增加，為105部，占整體影片部數的12.03%；港、陸片在臺審議部數為46部，占整體影片部數的5.27%；其他外國片為722部，所占比率為82.70%。整體來看，我國電影市場以其他外國片部數最高，自WTO開放以來每年外國片部數呈現攀高趨勢，2014年已超過500部，2017年則高達722部，較2016年大幅增加24.48%。請參考圖3-3-9及統計表C-4-2。

7　本報告所稱國片係指「國產電影片及非國產電影片認定基準」所稱之國產電影片，以及經認定原產地為中華民國之非國產電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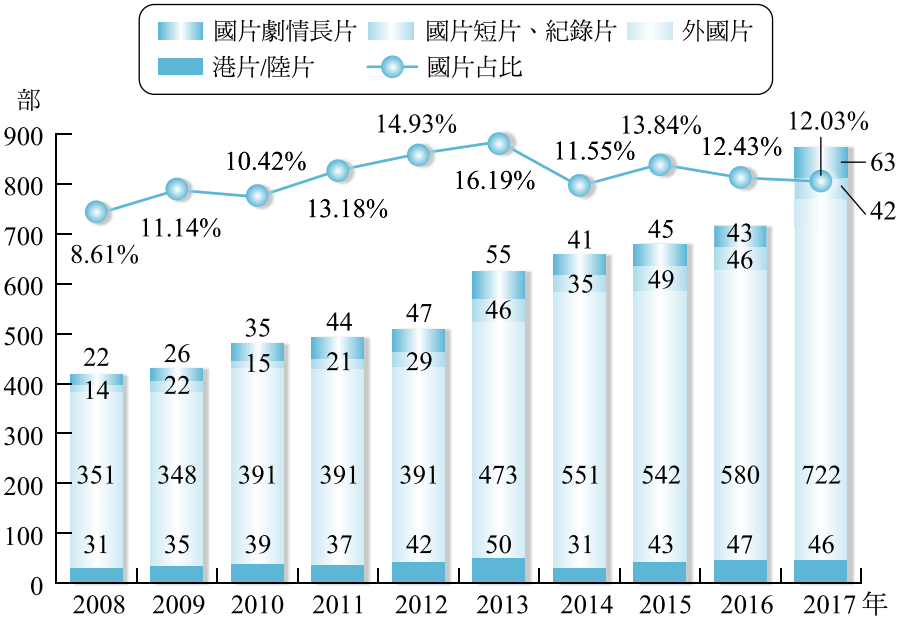

圖3-3-9　2008年至2017年電影片審議分級部數

Figure 3-3-9　Overview of the Number of Authorized Domestic and Imported Films in Taiwan, 2008-2017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註：2008年至2014年為電影片核定准演部數。

3.電影片票房

（1）全國電影票房

我國電影片映演業者自2016年6月11日起依據《電影法》之規定提供全國票房資料，根據電影片映演業者依電影法規定提供予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之電影票房資料，2017年全國上映電影部數為759部，以美洲與歐洲的電影數量占多數，分別為231部（占30.43%）與212部（占27.93%），國片有63部（占8.30%）；電影總票房為105.69億元，相較於2016年，票房增加7.46%。其中國片票房為7.29億元，較2016年增加25.26%，國片票房占整體票房比率提升至6.90%，港陸澳地區影片占比為2.13%，其他外國片則占90.97%（以美洲達79.98億元，占75.67%居多）。有關臺灣電影票房請參考表3-3-16、圖3-3-10及統計表C-4-3、C-4-4。

表3-3-16　2017年全臺電影票房市場

Table 3-3-16　The Box Office in Taiwan, 2017

單位：億元；人次；元

項目	上映部數	票房(億元)	觀影人次	平均每觀影人次票價(元)
國片	63	7.29	3,223,913	226.08
港陸澳地區影片	41	2.25	1,007,142	223.77
亞洲其他地區	210	11.57	4,999,706	231.35
歐洲	212	4.50	2,016,677	223.28
美洲	231	79.98	34,131,911	234.33
大洋洲	2	0.10	45,634	220.41
總計	**759**	**105.69**	**45,424,983**	**232.67**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電影戲劇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電影片映演業依電影法第13條規定，提供予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之電影片票房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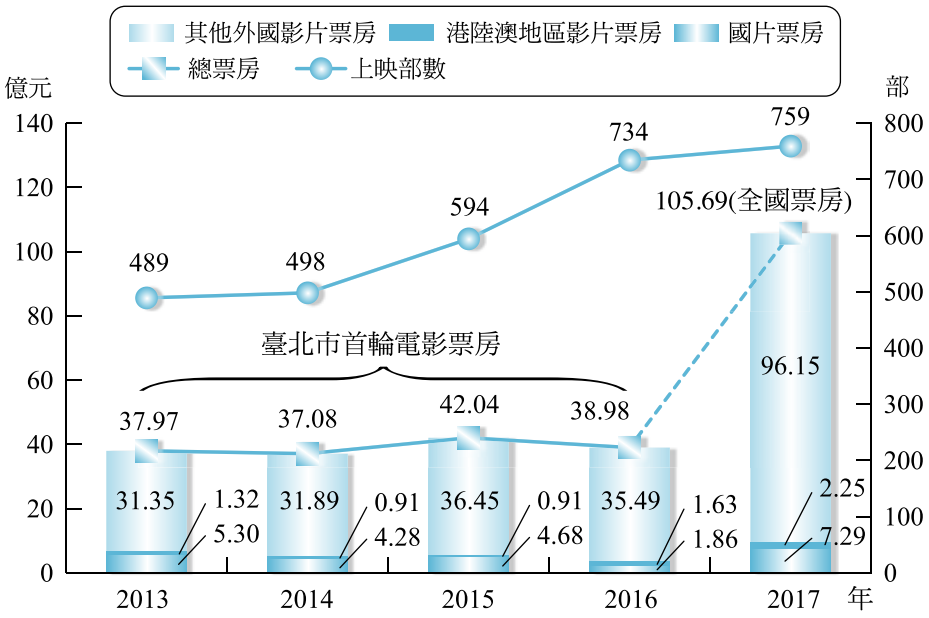

圖3-3-10　2013年至2017年電影院票房

Figure 3-3-10　The Box Office of Movie, 2013-2017

資料來源：2013年至2016年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依臺北市影片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電影票房資料所整理；2017年為依中華民國電影戲劇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資料整理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註：自2017年起電影院票房為全國票房，2013年至2016年為臺北市首輪電影票房。

（2）國片票房概況

2017年國片電影票房第一名至第三名分別為《紅衣小女孩2》、《血觀音》及《吃吃的愛》，僅《紅衣小女孩2》電影票房破億元，其餘皆未破億元。而票房破5,000萬元之國片則有5部。有關2017年國片票房請參考表3-3-17及統計表C-4-5。

表3-3-17　2017年國片電影國內票房Top 10

Table 3-3-17　The Top Ten Box Office of Taiwan Movies in Taiwan, 2017

單位：元

排名	影片名稱	票房
1	紅衣小女孩2	105,729,876
2	血觀音	85,755,709
3	吃吃的愛	85,206,922
4	大釣哥	69,325,684
5	目擊者	52,415,812
6	52赫茲　我愛你	46,270,614
7	報告老師！怪怪怪怪物！	41,839,767
8	老師你會不會回來	38,809,819
9	健忘村	36,615,705
10	大佛普拉斯	28,761,391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電影戲劇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電影片映演業依電影法第13條規定，提供予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之電影片票房資訊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註：票房統計起迄日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不含跨年度票房數據。

4.金馬獎及文化部辦理之電影類獎項

在電影獎項方面，文化部每年定期輔導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辦理金馬獎，為臺灣與華語電影業界的年度盛事之一，2017年為第54屆；而金穗獎為獎勵優良影像創作之獎項，2017年公布第39屆獲獎狀況。各獎項辦理狀況及獲獎狀況請參考表3-3-18及統計表C-4-6。

表3-3-18　2017年金馬獎及文化部辦理之電影類獎項

Table 3-3-18　Golden Horse Awards and Prizes and Awards for Movie Conducted/ Sponsored by Ministry of Culture, 2017

單位：屆；類；件

獎項名稱	屆數	獎項類別數	報名件數	入圍件數	得獎件數
金穗獎	39	14	232	54	26
徵選優良電影劇本獎	-	3	373	34	20
金馬獎	54	25	576	107	25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二）廣播電視

1.廣播電視事業資訊傳播類許可家數

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統計，2017年國內無線廣播電臺家數為171家，無線電視電臺為5家，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供應家數為115家，頻道數為290個頻道，直播衛星廣播電視服務經營5家，社區共同天線業者為5家，有線電視系統經營業者65家。請參考圖3-3-11及統計表C-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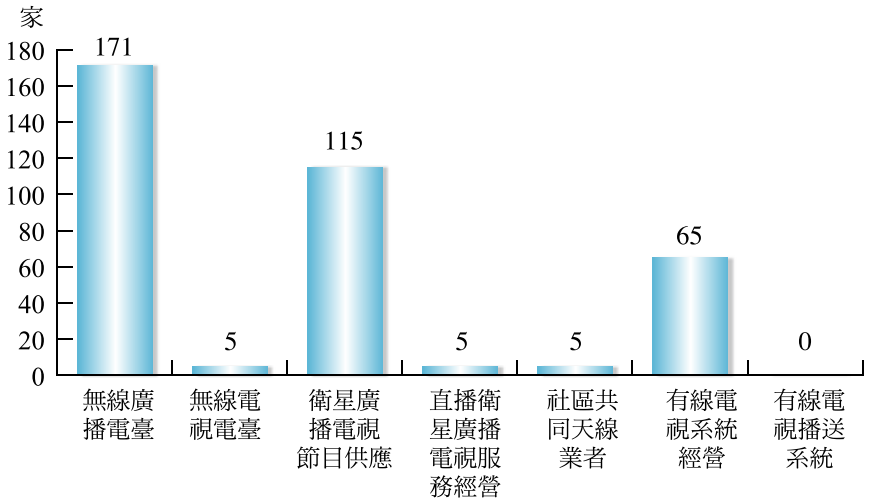

圖3-3-11　2017年廣播電視事業資訊傳播類家數

Figure 3-3-11　Number of Radio and Television Broadcast Business Enterprises, 2017

資料來源：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政府資訊公開，業務統計，通訊傳播綜合類，通訊傳播產業概況總覽
網　　址：https://www.ncc.gov.tw/chinese/news.aspx?site_content_sn=1966&is_history=0
蒐集時間：2018年9月

2.有線廣播電視事業訂戶數

2017年我國有線電視訂戶數為522.5萬戶，家戶普及率為60.41%，普及率略低於2016年；數位機上盒訂戶數為519.7萬戶，較2016年成長4.17%，占有線電視訂戶數比率達99.46%，占全國總戶數之60.09%，隨著數位化發展，有線電視之數位用戶已趨近有線電視訂戶數。數位付費頻道訂戶數則為155.1萬戶，僅占全國總戶數之17.93%。另外，多媒體內容傳輸平台之訂戶數為160.2萬戶，普及率上升至18.52%。有關歷年有線廣播電視事業訂戶數請參考圖3-3-12及統計表C-4-8，各縣市區域有線廣播電視事業普及率請參考統計表C-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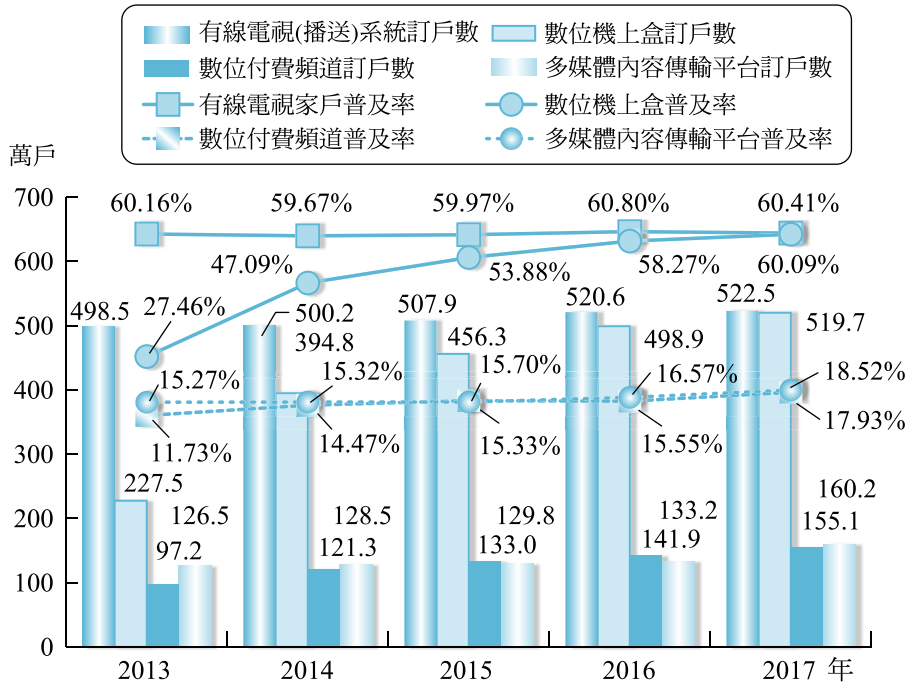

圖3-3-12　2013年至2017年有線電視、機上盒、付費頻道、MOD訂戶數及普及率

Figure 3-3-12　Number of Household Subscriptions and Penetration Rate of Cable TV, Set Top Box, Digital TV Broadcasting, and Multimedia On Demand, 2013-2017

資料來源：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政府資訊公開，業務統計，通訊傳播綜合類，通訊傳播產業概況總覽
網　　址：https://www.ncc.gov.tw/chinese/news.aspx?site_content_sn=1966&is_history=0
蒐集時間：2018年9月

3.文化部辦理之廣播電視類獎項

2017年文化部辦理之廣播電視類獎項，共計辦理「廣播金鐘獎」、「電視金鐘獎」、「電視節目劇本創作獎」、「金視獎」及「連續劇電視劇海外公開播送公開傳輸獎」五項獎項。其中「廣播金鐘獎」及「電視金鐘獎」至2017年已辦理52屆，為臺灣電視廣播圈的年度盛事，「電視節目劇本創作獎」為獎勵優良電視節目劇本創作之獎項，「金視獎」為獎勵全國各地有線電視系統業者製播優良地方性節目。各獎項辦理狀況及獲獎狀況請參考表3-3-19及統計表C-4-10。

表3-3-19　2017年文化部辦理之廣播電視類獎項

Table 3-3-19　Prizes and Awards for Radio and Television Program Conducted by Ministry of Culture, 2017

單位：屆；類；件

獎項名稱	屆數	獎項類別數	報名件數	入圍件數	得獎件數(不含特別獎)	特別獎項
廣播金鐘獎	52	27	758	122	26	1
電視金鐘獎	52	39	1,956	184	38	2
電視節目劇本創作獎	8	2	241	34	10	-
金視獎	17	16	340	65	15	-
連續劇電視劇海外公開播送公開傳輸獎	3	1	9	-	2	-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4.臺北電視內容交易、創投媒合會辦理概況

為使臺灣成為華語影視人才的供應重鎮，奠定臺灣於華人地區節目製作品牌風格及代表地位，並打造臺灣成為亞太華語文地區電視劇產製王國，台北電視節自2004年開始辦理，已成為吸引國外廠商來臺洽談交易的重要平臺。2015年起則改為「台北電視內容交易、創投媒合會」，2017年參展的廠商有78家，共有22個國家的國際買家來臺參加，計有5,435參訪人次，交易時數達3,796小時。2017年台北電視內容交易、創投媒合會辦理成果請參考統計表C-4-11。

（三）流行音樂

1.臺灣地區唱片市場銷售概況

根據財團法人臺灣唱片出版事業基金會資料，我國2017年音樂銷售額約為新臺幣21.46億元，較2016年減少7.64%。雖近年來臺灣唱片市場總銷售金額已逐步回升，且於2016年達近5年來最高，為23.24億元，惟2017年受實體唱片銷售金額大幅下滑，數位音樂銷售成長趨緩的影響下，整體唱片市場呈現下滑現象。在結構上，實體唱片銷售金額2017年為6.15億元，較2016年大幅下降28.61%，而數位音樂的銷售金額則微幅增加至15.31億元，較2016年增加4.7%，整體而言，臺灣地區音樂市場在結構上呈現實體唱片衰退，數位銷售成長的現象。請參考圖3-3-13及統計表C-4-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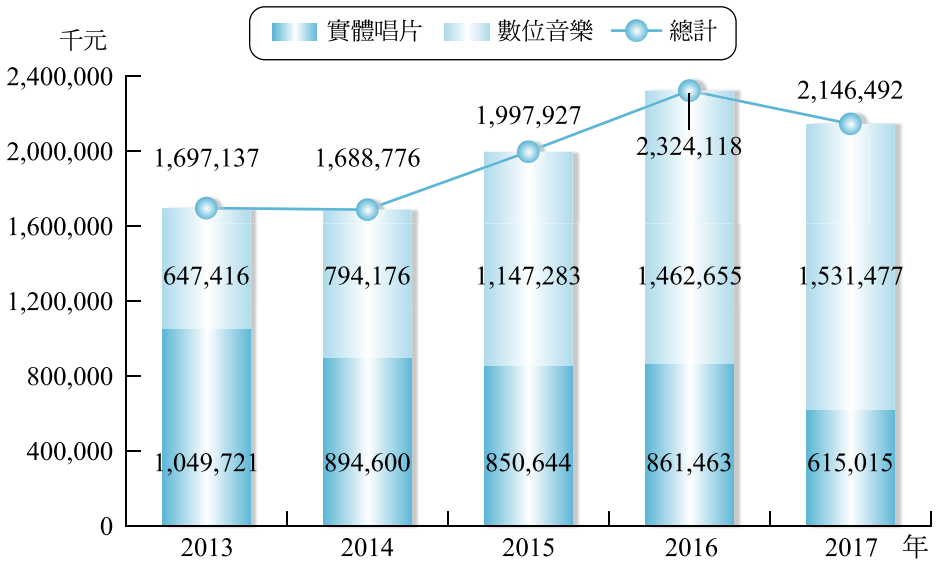

圖3-3-13　2013年至2017年臺灣地區唱片市場銷售金額

Figure 3-3-13　Sales of Taiwan Music Market, 2013-2017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臺灣唱片出版事業基金會
網　　址：http://www.ifpi.org.tw/record/sales/SalesFigures.htm
蒐集時間：2018年11月

2.文化部辦理流行音樂類獎項

在流行音樂方面，文化部定期舉辦之獎項包含「流行音樂金曲獎」、「金音創作獎」及「臺灣原創流行音樂大獎」。2017年金曲獎為第28屆，金音創作獎為第8屆，臺灣原創流行音樂大獎為第14屆。各獎項辦理狀況及獲獎狀況請參考表3-3-20及統計表C-4-13。

表3-3-20　2017年文化部辦理之流行音樂類獎項

Table 3-3-20　Prizes and Awards for Popular Music Conducted by Ministry of Culture, 2017

單位：屆；類；件

獎項	屆數	獎項數	報名件數	入圍件數	得獎件數
流行音樂金曲獎	28	29	15,934	175	30
金音創作獎	8	21	2,265	115	23
臺灣原創流行音樂大獎	14	15	230	30	21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3.金曲國際音樂節辦理概況

為協助我國流行音樂產業建構具國際化之交流、媒合、行銷平台，自2014年起辦理B2B媒合商展為主之「金曲國際音樂節，Golden Melody Festival」，配合金曲獎頒獎典禮時程，規劃國際論壇、商展交易媒合活動及平台，辦理展覽、展演活動、產學合作交流等項目，除邀請國內產業及專業人士參與外，更廣邀國際產業人士代表、買家及演出者來臺參與，期促成國內產業交流與洽商，展現我國流行音樂的成果及拓展國際合作機會。2017年金曲國際音樂節辦理「國際論壇」、「快速媒合會」、「投售簡報會」、「商展交易中心」及「金曲售票演唱會」等活動，邀請國內外業者進行產業新知及創新營銷模式交流，同時透過「商展交易中心」線上報名媒合系統，以B2B（Business to Business）模式，提供國內外產業人士進行媒合交易，期促成音樂產業跨國及跨產業的合作及創新，打造金曲國際音樂節為亞洲地區最具指標之音樂商務交流平台。商展交易中心之參展國內外廠商共計311家，成交值為4.75億元，整體系列活動參與人次約200,000人次。2017年金曲音樂節辦理概況請參考統計表C-4-14。

五、文化交流

為推動臺灣文化與國際交流，近年來文化部積極結合海外文化中心與附屬單位、國內美術館、博物館及各類藝文與演藝團體等資源，參與國際大展、大賽及藝術節等活動，引介臺灣文化藝術於國際社會，以開啟國際社會進一步了解臺灣當代文化發展的櫥窗。為呈現文化交流概況，以下分別就駐外單位藝文表演與展覽交流、臺法文化獎辦理概況、各領域參與國際文化交流、國外藝文團體或個人來臺展演交流，以及兩岸文化交流等角度，說明我國文化交流概況。

文化統計提要分析

（一）駐外單位文化活動交流

1.駐外單位藝文表演與展覽藝術活動交流

在表演與展覽藝術活動交流上，主要以文化部12個駐外單位之文化藝術活動之辦理場次與出席人次進行說明。

在活動辦理場次方面，就表演藝術活動來看，文化部駐外單位於2017年共舉辦表演藝術活動374場次，出席人次為860,678人次，其中以駐法國代表處臺灣文化中心舉辦139場次最多，出席人次以駐日本代表處臺灣文化中心之742,258人次最高。另外，就展覽藝術活動來看，文化部駐外單位於2017年共舉辦展覽藝術活動287場次，出席人次為1,532,339人次，其中以駐俄羅斯代表處文化組舉辦65場次最多，出席人次以駐法國代表處臺灣文化中心之799,372人次最多；在其他文化藝術活動上則共舉辦486場次，出席人次為530,026人次，其中以駐洛杉磯辦事處臺灣書院舉辦101場次最多，出席人次以駐紐約辦事處臺北文化中心之487,647人次最多，相關統計資料請參考表3-3-21。各駐外單位所舉辦之文化藝術活動的名稱、表演團體／承辦或協辦單位、場次及出席人次，請參考統計表C-5-1、C-5-2及C-5-3。

表3-3-21　2017年文化部駐外單位文化藝術活動辦理概況

Table 3-3-21　Cultural Activities Organized by Ministry of Culture Office Abroad, 2017

單位：場次；人次

活動類型 / 駐外單位	表演活動		展覽活動		其他活動	
	場次	出席人次	場次	出席人次	場次	出席人次
駐紐約辦事處臺北文化中心	47	58,540	11	135,470	61	487,647
駐法國代表處臺灣文化中心	139	9,279	12	799,372	44	2,653
駐日本代表處臺灣文化中心	10	742,258	22	26,952	75	7,941
駐英國代表處文化組	15	4,000	45	261,982	40	3,290
駐德國代表處文化組	23	3,911	63	33,920	-	-
駐西班牙代表處文化組	22	6,530	21	27,475	74	2,637
駐馬來西亞代表處文化組	8	8,300	18	5,350	39	9,400
駐香港光華新聞文化中心	64	17,900	6	856	32	2,700
駐美國代表處臺灣書院	2	150	4	180,100	11	1,400
駐休士頓辦事處臺灣書院	14	1,640	4	1,850	2	110
駐洛杉磯辦事處臺灣書院	12	1,650	16	52,512	101	7,048
駐俄羅斯代表處文化組	14	5,800	65	6,500	7	5,200
駐泰國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	4	720	-	-	-	-
總計	**374**	**860,678**	**287**	**1,532,339**	**486**	**530,026**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註：「-」表示無法提供相關資訊。

2.臺法文化獎辦理概況

臺法文化獎是由中華民國文化部與法國法蘭西學院人文政治科學院共同設立的獎項，主要為表彰增進臺法或臺歐文化交流上具有傑出貢獻之機構及人士，截至2017年為第22屆，辦理概況請參考表3-3-22及統計表C-5-4。

表3-3-22　2017年臺法文化獎辦理概況

Table 3-3-22　Overview of the Prize of the French-Taiwanese Culture, 2017

單位：屆；類；件

獎項名稱	舉辦屆數	獎項類別數	報名件數	入圍件數	得獎件數
臺法文化獎	22	2	17	4	4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二）各領域參與國際文化交流概況

本部分以文化資產之古物／文物進出口展覽概況、文化部補助臺灣演藝團隊及藝術家參與國際文化交流、榮獲國際重要獎項與參與國際文化相關活動情形說明我國於國際文化交流概況。

1.古物／進出口展覽概況

2017年國外及中國大陸古物／文物進入我國展覽數量為650組／件，共計展出496天，而國內古物／文物出口展覽部分，出口數量為846組／件，共計展出1,575天。有關古物／文物進出口展覽狀況請參考表3-3-23及統計表C-5-5。

表3-3-23　2017年古物／文物進出口展覽概況

Table 3-3-23　Overview of Antiquities Import and Export, 2017

單位：個；場次；組／件；天

進出口	展出國家/地區數	展覽場次	借展組/件數	展覽天數
進口展覽	1	6	650	496
出口展覽	4	7	846	1,575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2.補助臺灣演藝團隊及藝術家參與國際文化交流

2017年文化部補助臺灣演藝團隊及藝術家參與國際文化交流（包含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補助文化團體及個人赴國外與大陸地區及港澳從事文化交流活動、補助視覺藝術產業辦理或參加國際藝術展會作業要點、補助藝文團體出國及赴大陸地區從事文化交流活動、補助國內表演藝術經典作品大陸巡演作業要點、補助文化團體及個人參與多面向拓展文化交流處理要點），共計325件，辦理1,414場活動，共計超過613.86萬參觀人次。有關2017年文化部補助臺灣演藝團隊及藝術家參與國際文化交流之活動名稱、活動地點、參加團隊、場次／檔次及參觀人次，請參考表3-3-24及統計表C-5-6。

表3-3-24　2017年文化部補助臺灣演藝團隊及藝術家參與國際文化交流概況

Table 3-3-24　Overview of Taiwanese Performing Groups and Artists Joined the International Cultural Activities Sponsored by Ministry of Culture, 2017

單位：件；個；場次；人次

補助要點	補助件數	活動國家數	活動場次	參觀人次
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	22藝術家	8	11	2,370
補助文化團體及個人赴國外與大陸地區及港澳從事文化交流活動	115	28	580	1,572,515
補助視覺藝術產業辦理或參加國際藝術展會作業要點	28	9	28	1,393,170
補助藝文團體出國及赴大陸地區從事文化交流活動	24	3	53	38,288
補助國內表演藝術經典作品大陸巡演作業要點	11	1	78	95,078
補助文化團體及個人參與多面向拓展文化交流處理要點	125	29	664	3,037,180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3.補助國內作家與出版業者參與國際交流活動

在文學與出版之國際交流活動上，2017年文化部補助國內作家與出版業者參與2個海外活動，於2個國家舉辦。有關文學與出版業者參與國際交流活動概況請參考統計表C-5-7。

4.臺灣電影參加國際影展活動

就我國參與國外影展活動及榮獲國際影展獎項觀察，2017年我國國片參加國際市場展部數計320部次，入選國際影展國片部數計66部次，榮獲國際影展獎項部數為10部次，輔導參加國際電影市場片商計157家次，補助參加國際影展人次為78人次。有關我國參與國外影展活動及榮獲國際影展獎項請參考圖3-3-14、統計表C-5-8及C-5-9。

5.補助國內電視業者參與國際影視展

在電視國際交流活動上，2017年文化部補助國內電視業者參與10場國際影視展（含2場採購案），參展設攤業者共計172家次，參展節目部次共計626部次。有關文化部補助電視業者參與國際影視展概況請參考統計表C-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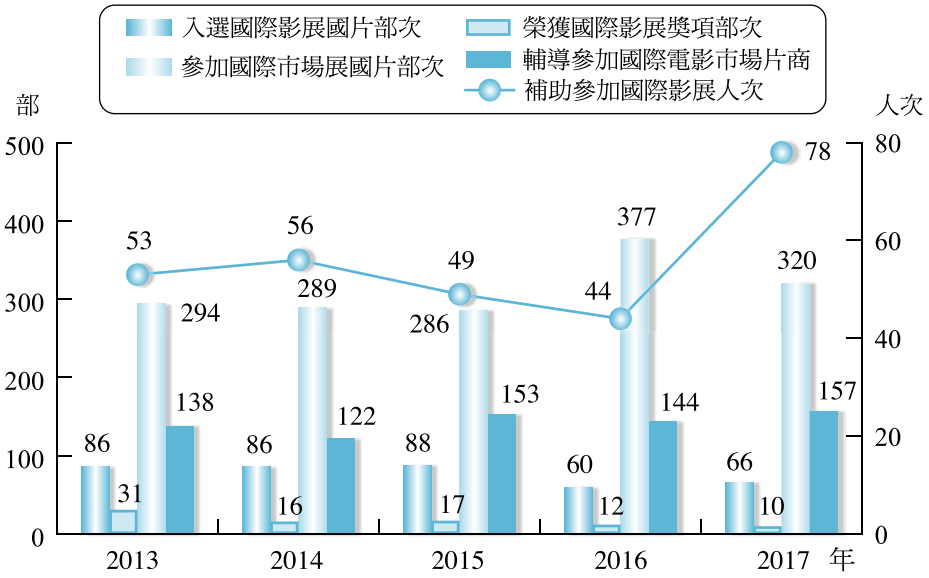

圖3-3-14　2013年至2017年臺灣電影參加國際影展活動概況

Figure 3-3-14　Overview of Taiwan's Participation in International Film Festivals, 2013-2017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6.流行音樂參與國際音樂節活動

文化部以設置台灣館、辦理台灣之夜（Taiwan Beats）等方式，參與國際重要流行音樂節，2017年計選薦國內流行音樂團體或個人參與7個國家、7項國際音樂節活動，合計27場演出，參與演出團體或歌手共計27組。有關文化部選薦流行音樂團體或歌手參與國際音樂節活動概況請參考表3-3-25、統計表C-5-11。

表3-3-25　2017年文化部輔導流行音樂參與國際音樂節概況

Table 3-3-25　Overview of Popular Music Groups Joined the International Cultural Activities Sponsored by Ministry of Culture, 2017

單位：個；場次；人次

類別	活動數	展演國家數	活動場次	參觀人次
流行音樂	7	7	27	867,225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三）國外藝文團體或個人來臺展演交流

就國外藝文團體或個人來臺展演活動情形來看，2017年國外藝文團體或個人來臺展演藝文活動個數總計有7,015個，出席人次為60,141千人次。若從縣市別觀察活動舉辦個數，最多為臺北市（1,063個）、其次為新北市（984個），再其次為臺南市（890個）、臺中市（853個）、高雄市（776個）及桃園市（712個），其他各縣市活動個數皆低於500個。若與全國藝文活動場次與出

席人次相比較，國外藝文團體或個人來臺展演活動個數雖占12.05%，但出席人次占比達22.86%。就國外藝文團體或個人來臺展演活動的類型來看，活動個數占活動總數比率最高的是「影視／廣播」（68.60%），其次是「古典與傳統音樂」（8.30%）及視覺藝術（4.65%），其他各類活動比率皆未達5.00%。歷年國外藝文團體或個人來臺展演活動情形請參考圖3-3-15及統計表C-5-12，2017年國外藝文團體或個人來臺展演活動縣市別及類型請參考統計表C-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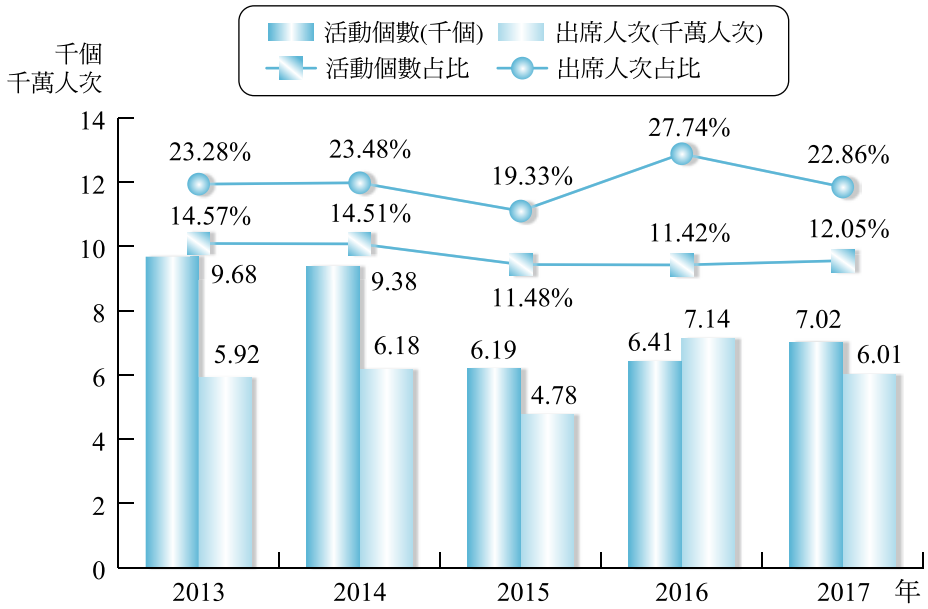

圖3-3-15　2013年至2017年國外藝文團體或個人來臺展演活動

Figure 3-3-15　Statistics on Foreign Arts Groups or Individuals to Taiwan for Arts Activities, 2013-2017

資料來源：文化部網站，業務統計，106年國外藝文團體或個人來臺展演活動統計
網　　址：https://www.moc.gov.tw/informationlist_286.html
蒐集時間：2018年9月

（四）大陸地區文化交流狀況

本部分以我國核准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文教交流、大陸媒體來臺駐點情況、大陸地區廣播電視節目在臺播送審查狀況、申請進口大專專業學術用簡體字版圖書狀況，說明我國在文化領域對大陸地區之開放情況。

1.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文教交流狀況

綜觀2017年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文教交流的狀況可發現，大陸地區人士申請來臺從事文教交流活動共計27,778人次，而各類活動中以「研修生」申請數最多，計26,803人次，占所有文教交流活動之96.49%。就核准數量來看，共有26,966人次，並有27,168人次實際入境來臺交流，核准數亦以「研修生」最多，計26,096人次，占所有文教交流活動之96.77%，其次為宗教教義研修220人次，僅占0.82%。有關歷年及2017年大陸地區人士來臺從事文教交流概況，請參考圖3-3-16及統計表C-5-14、統計表 C-5-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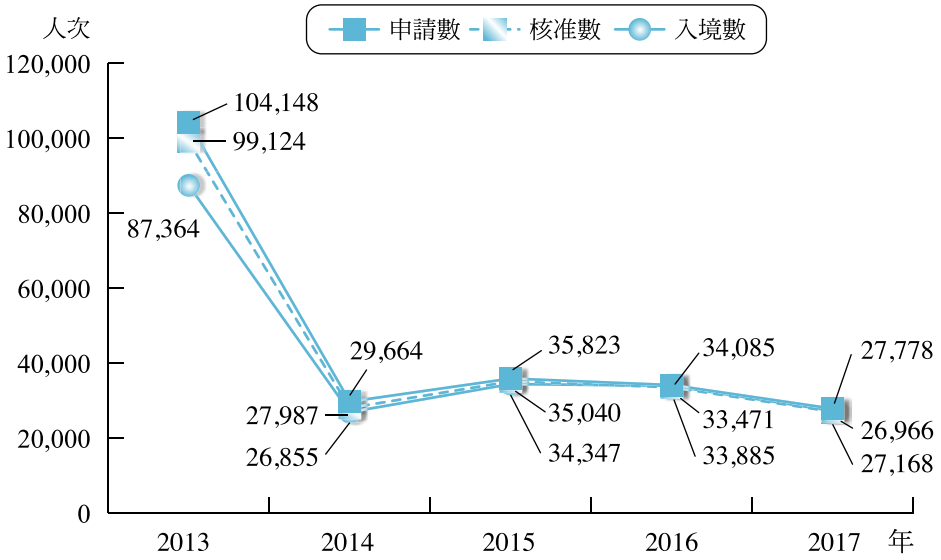

圖3-3-16　2013年至2017年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文教交流

Figure 3-3-16　Statistics on Educational and Cultural Exchanges by People from Mainland China who Visited Taiwan, 2013-2017

資料來源：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網站，兩岸交流，兩岸統計，文教交流統計，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文教交流統計
網　　址：https://www.mac.gov.tw/lp.asp?ctNode=5717&CtUnit=3993&BaseDSD=7&mp=1
蒐集時間：2018年9月
註：1.自2014年起僅包含（1）從事教育、藝文、大眾傳播及衛生專業交流活動；（2）從事參觀、訪問、考察、領獎、參與研討會、會議、參觀展覽、參加展覽及其他短期專業交流兩大類。
2.其中2017年大眾傳播及藝文專業人士申請數為12,853人次，核准數為12,853人次。

2.大陸媒體來臺駐點記者人次

2017年大陸地區媒體來臺駐點媒體數維持在10家媒體，來臺記者共計171人次，以福建東南衛視人次最多，為28人次，其次為廈門衛視及新華社，分別為27人次及26人次。有關2017年大陸媒體來臺駐點記者人次，請參考圖3-3-17及統計表C-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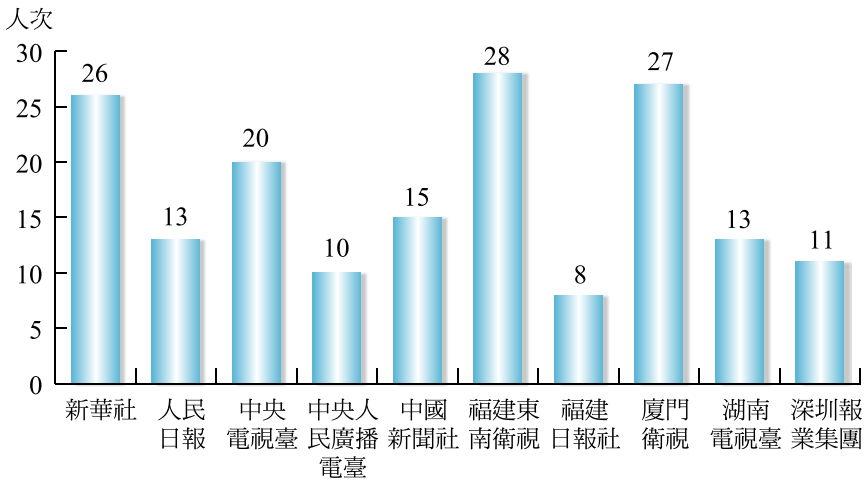

圖3-3-17　2017年大陸媒體來臺駐點記者人次

Figure 3-3-17　Number of Journalist from Mainland China in Taiwan, 2017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3.大陸地區廣播電視節目在臺播送審查

2017年大陸地區廣播電視節目在臺播送審查申請件數為766件，許可件數為766件。有關歷年大陸地區廣播電視節目在臺播送審查件數，請參考圖3-3-18及統計表C-5-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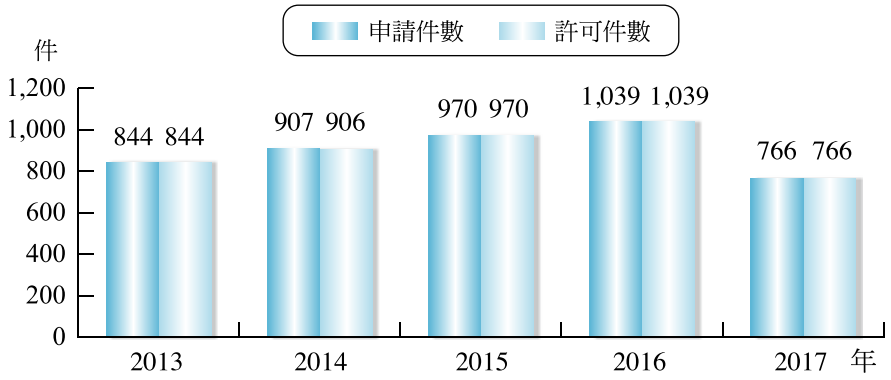

圖3-3-18　2013年至2017年大陸地區廣播電視節目在臺播送審查狀況

Figure 3-3-18　The Verification of TV Programs from Mainland China in Taiwan, 2013-2017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4.申請進口大專專業學術用簡體字版圖書

2017年申請進口大專專業學術用簡體字版圖書銷售筆數為547,658筆，銷售冊數為1,276,714冊。有關歷年申請進口大專專業學術用簡體字版圖書銷售筆數及冊數，請參考圖3-3-19及統計表C-5-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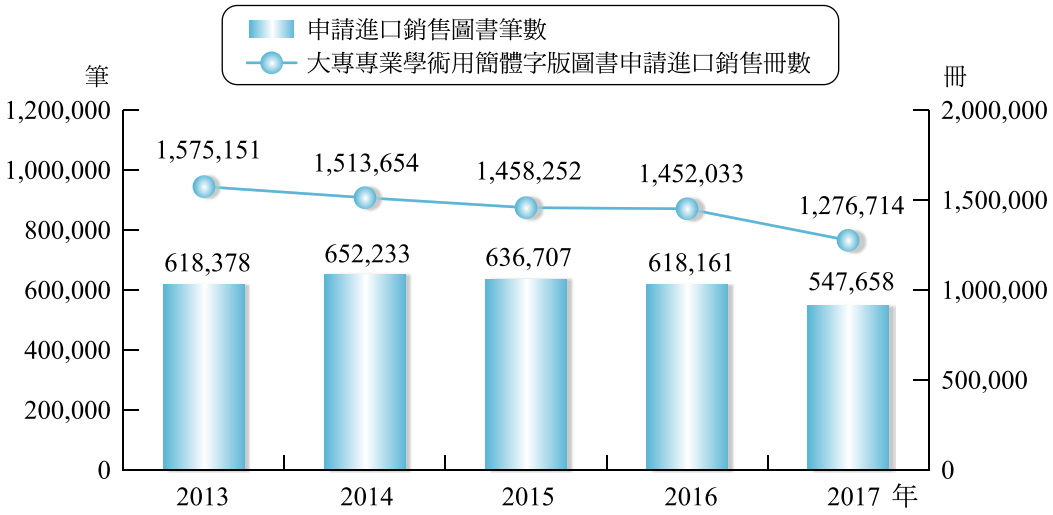

圖3-3-19　2013年至2017年大陸地區簡體字版圖書申請進口概況

Figure 3-3-19　The Application of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Books from Mainland China in Taiwan, 2013-2017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六、文化參與及文化消費

本部分將依文化參與及消費調查及家庭收支狀況調查說明民眾文化參與及消費概況。2017／2018年我國文化參與及2017年家庭休閒、文化及教育平均消費支出說明如下：

（一）文化參與率與參與頻率

本年在調查動態期間為以調查時過去一年的參與狀況為動態期間，並非特定某一年份之狀況，因此，反映的資訊為2017／2018年之平均狀況。

1.過去一年文化參與概況

（1）大眾傳播類

在10,296位15歲以上民眾中，有高達98.3%的民眾於過去一年（2017／2018年）有接觸（收看／收聽／閱讀／使用）大眾傳播媒體活動，僅有1.7%的民眾於過去一年內從未接觸過。就接觸媒體種類來看，以電視的接觸率89.2%為最高，其次為書籍（59.9%），再其次分別為電影（46.9%）、報紙（39.1%）、廣播（38.1%）及雜誌／期刊（36.7%）。另外，在書籍的閱讀率上，若扣除學生，非學生民眾之書籍參與率為55.9%（學生為9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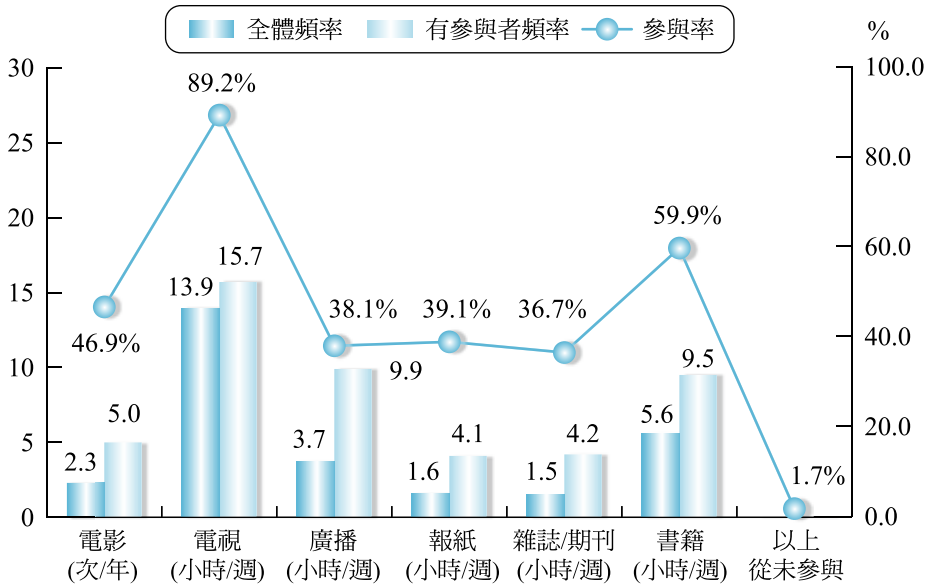

圖3-3-20　2017／2018年民眾接觸（收看／收聽／閱讀／使用）大眾傳播媒體概況

Figure 3-3-20　Overview of Mass Media Audience (Watching/Listening/Reading/Using), 2017/2018

資料來源：本專案電話調查（調查內容詳見附錄二專案調查問卷第5、6、7、8、9、10題）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11月
註：1.本題為複選題，百分比加總不等於100%。
　　2.樣本數為10,296人，全體參與頻率為參與次數或時間加總／全體樣本數，有參與者參與頻率分母為有參與者樣本數。

就全體15歲以上民眾於過去一年內接觸大眾傳播類活動之頻率觀察，在電影方面，平均每年到電影院／戲院觀看電影的次數為2.3次，有參與者的次數為5.0次。在電視、廣播、報紙、雜誌／期刊及書籍方面，以觀看電視的時間最高，平均每週13.9小時（有參與者為15.7小時），其次為書籍5.6小時／週（有參與者為9.5小時），再其次為廣播3.7小時／週（有參與者為9.9小時）。報紙及雜誌／期刊的接觸時間相對較低，且以雜誌／期刊的接觸時間最低，平均每週閱讀時間為1.5小時（有參與者為4.2小時），報紙則為1.6小時／週（有參與者為4.1小時）。有關大眾傳播類之參與率及參與頻率請參考圖3-3-20及統計表C-6-1至C-6-4。

（2）表演藝術類

本調查表演藝術的範疇包含戲劇、舞蹈及音樂三大部分，在10,296位15歲以上民眾中，有40.5%的民眾於過去一年內曾參與或欣賞現場表演藝術類活動，59.5%的民眾則從未參與或欣賞過。就民眾參與或欣賞表演藝術類活動來看，以流行音樂類的參與率最高，為19.9%，其次為古典與傳統音樂類（14.4%），再其次為舞蹈類（14.3%）及現代戲劇類（14.0%），以傳統戲曲類的參與率11.7%為最低。

觀察全體15歲以上民眾於過去一年內參與或欣賞表演藝術類活動之頻率，以欣賞流行音樂的次數最高，平均每年0.5次（有參與者為2.8次），其次為舞蹈類每年0.4次（有參與者為2.8次）及古典與傳統音樂類0.4次（有參與者為2.7次），傳統戲曲類及現代戲劇類皆為0.3次（有參與者分別為2.7次及2.2次）。有關表演藝術類之參與率及參與頻率請參考圖3-3-21及統計表C-6-5至C-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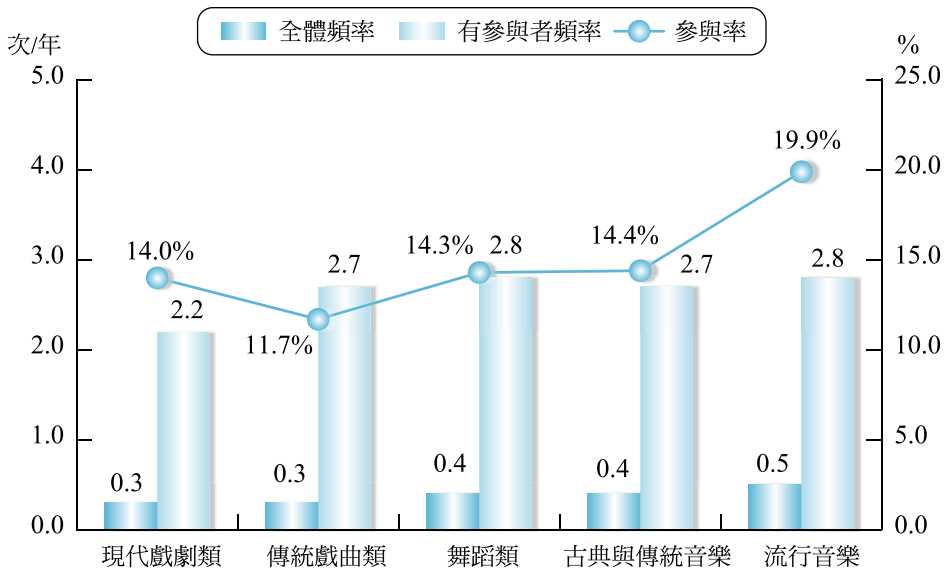

圖3-3-21　2017／2018年民眾參與表演藝術類活動概況

Figure 3-3-21　Attendance at Performing Arts Events, 2017/2018

資料來源：本專案電話調查（調查內容詳見附錄二專案調查問卷第11、12、13、14、15題）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11月
註：1.本題為複選題，百分比加總不等於100%。
2.樣本數為10,296人，全體參與頻率為參與次數或時間加總／全體樣本數，有參與者參與頻率分母為有參與者樣本數。

（3）視覺藝術類

本調查視覺藝術的範疇包含繪畫書法類（如水墨、書法與篆刻、水彩、版畫、插畫及素描等）、裝置藝術與多媒體類（如公共藝術、錄像、電腦多媒體及互動藝術等）、攝影類（如一般攝影類、藝術攝影類等）、雕塑類（如石雕、木雕、金屬、泥塑或其他材質的立體呈現等）、工藝類〔如陶瓷、玻（琉）璃、金工（如金屬、玉石）及珠寶、織染繡、紙藝等〕及設計類（如平面設計、流行時尚設計及時裝設計、家具設計、建築設計、珠寶設計、室內設計、工業設計、產品設計等）。

在10,296位15歲以上民眾中，38.5%的民眾過去一年內曾觀賞過現場視覺藝術類之展覽或展示活動，61.5%的民眾未觀賞現場視覺藝術類的展覽展示活動。就過去一年內民眾觀賞過的視覺藝術類展示活動來看，以繪畫書法類的參與率21.3%最高，其次為裝置藝術與多媒體類（17.8%）及設計類（14.7%）及攝影類（14.5%）。就全體15歲以上民眾於過去一年內有參觀視覺藝術類現場展示活動之參與次數觀察，每人平均的參觀次數為1.4次，有參與者的次數則為3.8次。有關視覺藝術類之參與率及參與頻率請參考圖3-3-22及統計表C-6-9至C-6-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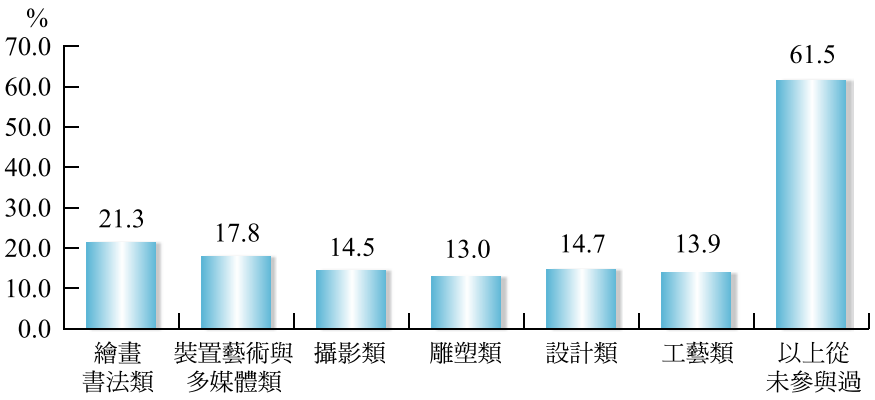

圖3-3-22　2017／2018年民眾參與視覺藝術類活動比率

Figure 3-3-22　Attendance Rate at Visual Arts Activities, 2017/2018

資料來源：本專案電話調查（調查內容詳見附錄二專案調查問卷第20題）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11月
註：1.本題為複選題，百分比加總不等於100%。
　　2.樣本數為10,296人。

（4）展覽參與概況

除視覺藝術展覽外，本年調查亦詢問民眾在書展、動漫展、影視展及文創商品展之參與概況。在10,296位15歲以上民眾中，38.5%的民眾於過去一年內曾觀賞過視覺藝術類展覽，24.7%的民眾表示參觀過其他文創展，18.7%的民眾參觀過書展，6.4%的民眾參觀過動漫展，至於參觀過影視展的比率占5.0%，整體而言，過去一年有參觀文化相關展覽的比率占48.9%，51.1%的民眾表示未參觀過視覺藝術、書展、動漫展、影視展、文創商品展等文化相關展覽。請參考圖3-3-23及統計表C-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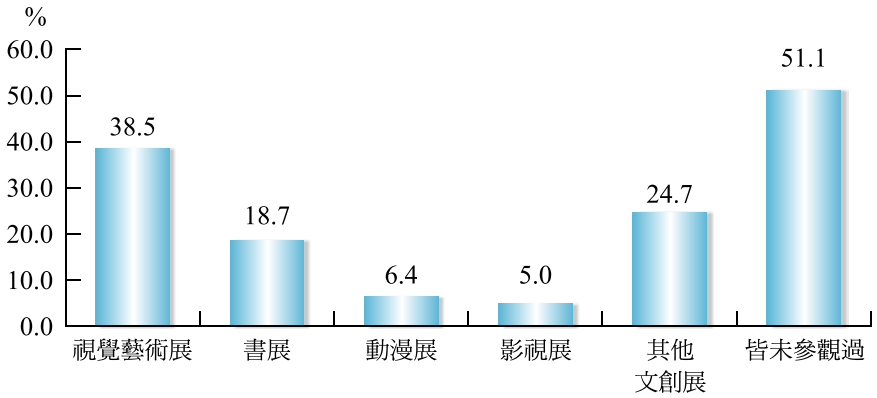

圖3-3-23　2017／2018年民眾參與文化相關展覽活動比率

Figure 3-3-23　Attendance Rate at Cultural Exhibitions, 2017/2018

資料來源：本專案電話調查（調查內容詳見附錄二專案調查問卷第20、22題）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11月
註：1.本題為複選題，百分比加總不等於100%。
　　2.樣本數為10,296人。

（5）文藝民俗節慶活動

在10,296位15歲以上民眾中，有42.8%的民眾於過去一年曾參觀或參與過文藝民俗節慶活動，57.2%的民眾於過去一年內未在國內參觀或參與過文藝民俗節慶活動。就過去一年內民眾在國內參觀或參與過的文藝民俗節慶活動來看，以傳統與民俗節慶的比率最高，為32.1%，其次為藝術節占19.2%，國家慶典占11.5%。而在過去一年參觀或參與文藝民俗節慶活動的頻率上，平均每人的參觀次數為1.1次，有參與者的次數為2.7次。有關文化藝術機構之參與率與參與頻率請參考圖3-3-24及統計表C-6-12、C-6-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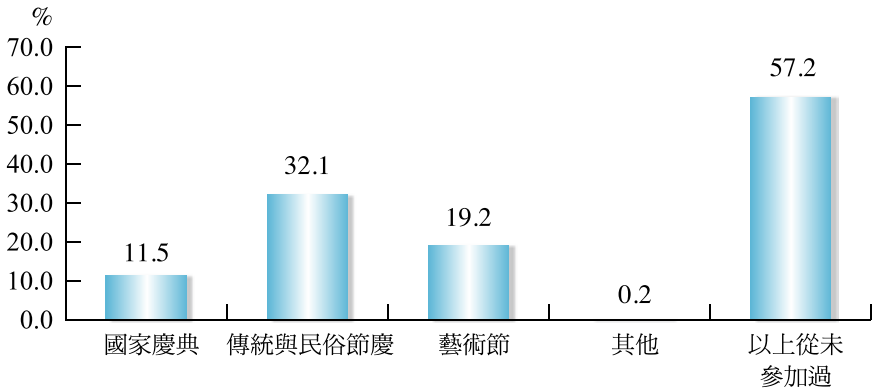

圖3-3-24　2017／2018年民眾在國內參觀或參與過的文藝民俗節慶活動類型

Figure 3-3-24　Attendance Rate at Culture and Arts Activities and Folk Festivals, 2017/2018

資料來源：本專案電話調查（調查內容詳見附錄二專案調查問卷第23題）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11月
註：1.本題為複選題，百分比加總不等於100%。
　　2.樣本數為10,296人。

（6）文化藝術機構與設施

在10,296位15歲以上民眾中，僅有17.7%的民眾於過去一年內未去過文化機構或未使用過文化藝術場所，高達82.3%的民眾在過去一年間曾去過文化機構或文化藝術場所。就過去一年內民眾去過文化機構或使用過文化藝術場所來看，以宗教與民俗機構的比率最高，為51.3%，其次分別為博物館／美術館（47.4%）、圖書館（44.1%）、百貨公司／賣場／書店／餐廳等營業場所附設之展演空間（42.7%）、名勝古蹟／遺址／歷史建築（40.8%）、紀念堂／紀念館／文物館／文化館（28.2%）及藝術村／文創園區（27.6%）。而以表演藝術中心及專業表演館所、社區文化活動中心及綜合性藝文活動場所的比率較低，分別為19.2%、19.6%及20.3%。有關文化藝術機構之參與率參考圖3-3-25及統計表C-6-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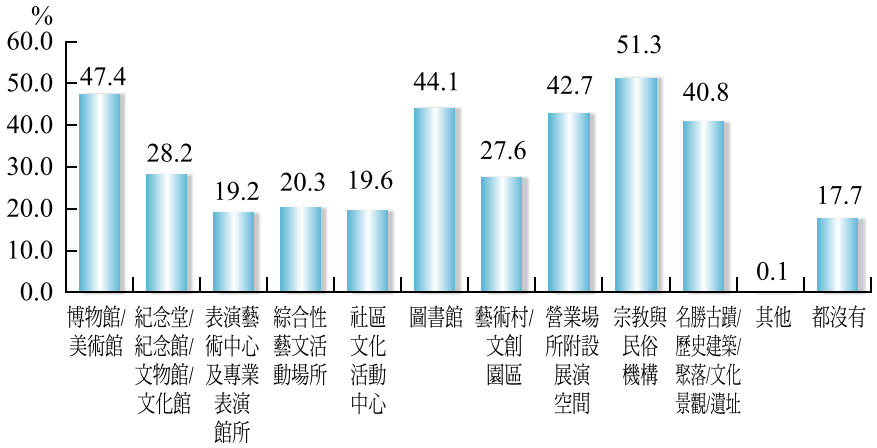

圖3-3-25　2017／2018民眾去過文化機構或使用過文化藝術場所概況

Figure 3-3-25　Attendance Rate at Cultural Institutions or Venues, 2017/2018

資料來源：本專案電話調查（調查內容詳見附錄二專案調查問卷第28題）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11月
註：1.本題為複選題，百分比加總不等於100%。
2.樣樣本數為10,296人。
3.本題博物館包括美術館／藝術館、科學博物館、歷史/人文類博物館、自然類博物館、產業博物館及其他，不含自然與文化景觀。

過去一年的15歲以上民眾有參與或欣賞博物館的比率為47.4%，52.6%的民眾過去一年未參觀博物館，以參觀美術館／藝術館的比率最高，為29.8%，其次分別為科學博物館（21.7%）及歷史／人文博物館（20.6%）。就全體15歲以上民眾於過去一年內有參觀博物館之參與次數觀察，每人平均的參觀次數為1.3次，有參與者的次數則為2.9次，有關博物館之參與率與參與頻率請參考圖3-3-26及統計表C-6-15、C-6-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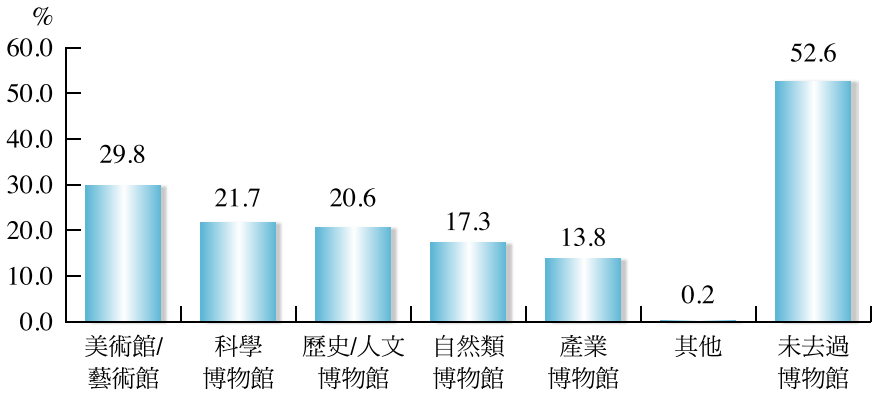

圖3-3-26　2017／2018民眾博物館參觀類型

Figure 3-3-26　Attendance Rate at Museums, 2017/2018

資料來源：本專案電話調查（調查內容詳見附錄二專案調查問卷第25題）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11月
註：1.本題為複選題，百分比加總不等於100%。
　　2.樣本數為10,296人。
　　3.本題博物館包括美術館／藝術館、科學博物館、歷史／人文類博物館、自然類博物館、產業博物館及其他，不含自然與文化景觀。

（7）文化技藝的學習

為瞭解民眾文化技藝的學習狀況及發表情況，本次調查針對民眾曾經學習過文化藝術類（如樂器、歌唱、繪畫、書法、寫作、作曲）技藝概況進行瞭解。

在文化技藝的學習上，高達55.8%的民眾從小至目前曾經學習過文化相關技藝，其中以學習過繪畫書法類的比率最高，達33.3%，其次為西洋樂器演奏的技藝，占24.1%，再其次為歌唱或聲音訓練（9.7%）、手工藝與雕塑（7.9%）、傳統樂器演奏（6.6%）及舞蹈（6.5%），至於其他技藝曾學習過的比率皆未超過5%。請參考圖3-3-27及統計表C-6-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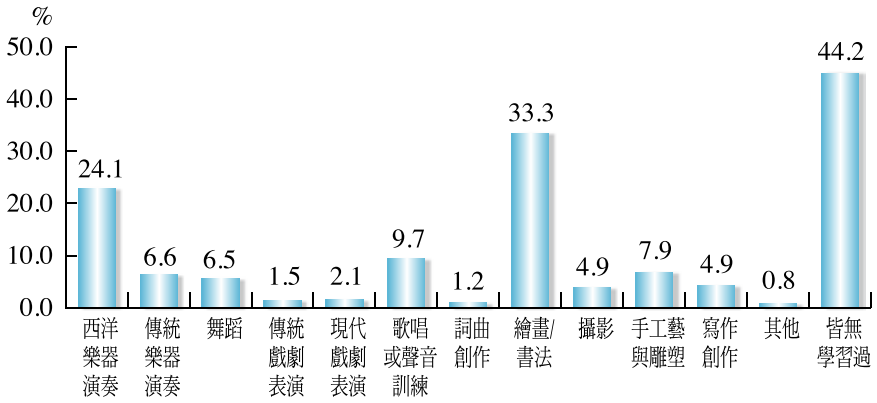

圖3-3-27　從小至目前民眾曾經學習過的文化技藝

Figure 3-3-27　Types of Cultural Skills People Learned from Childhood

資料來源：本專案電話調查（調查內容詳見附錄二專案調查問卷第29題）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11月
註：1.本題為複選題，百分比加總不等於100%。
　　2.樣本數為10,296人。

（8）藝文作品發表

在藝文作品的發表上，受訪的10,296位民眾中，僅有8.8%的民眾在過去一年曾於報章雜誌、媒體發表或公開場合表演、展示文化及藝術作品，高達91.2%的受訪者未曾發表或展示過。請參考圖3-3-28及統計表C-6-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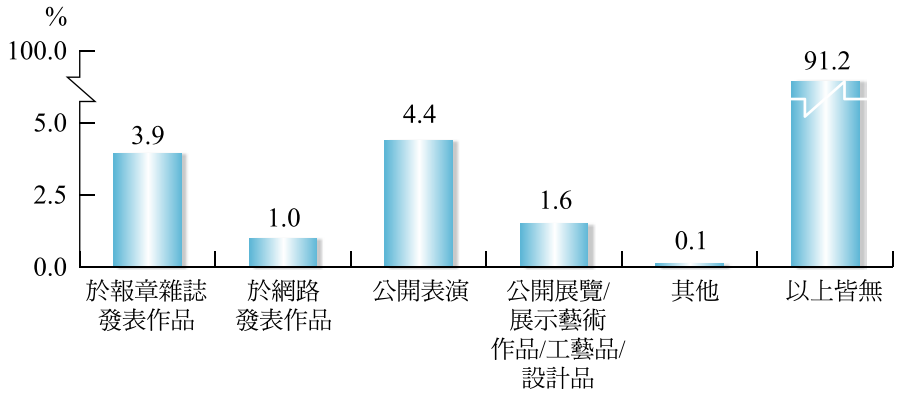

圖3-3-28　2017／2018年民眾於報章雜誌、媒體發表或公開場合表演展示文化作品

Figure 3-3-28　Types of Culture or Art Works People Presented in Media or Public Place, 2017/2018

資料來源：本專案電話調查（調查內容詳見附錄二專案調查問卷第30題）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11月
註：1.本題為複選題，百分比加總不等於100%。
　　2.樣本數為10,296人。

（9）數位參與

為瞭解民眾在文化技藝的數位參與狀況，本次調查特針對網路影視音欣賞及數位閱讀概況進行調查。在本次受訪的10,296位民眾中，有49.6%的民眾會線上觀看或下載電影片，44.7%會線上觀看或下載電視節目，56.1%透過網路欣賞音樂，在數位閱讀上，74.7%的民眾過去一年曾進行數位閱讀（65.0%瀏覽網路新聞／雜誌，61.4%閱讀其他網路文章，30.9%閱讀線上小說、書籍），至於下載或進行線上遊戲的比率則占34.0%。請參考圖3-3-29及統計表C-6-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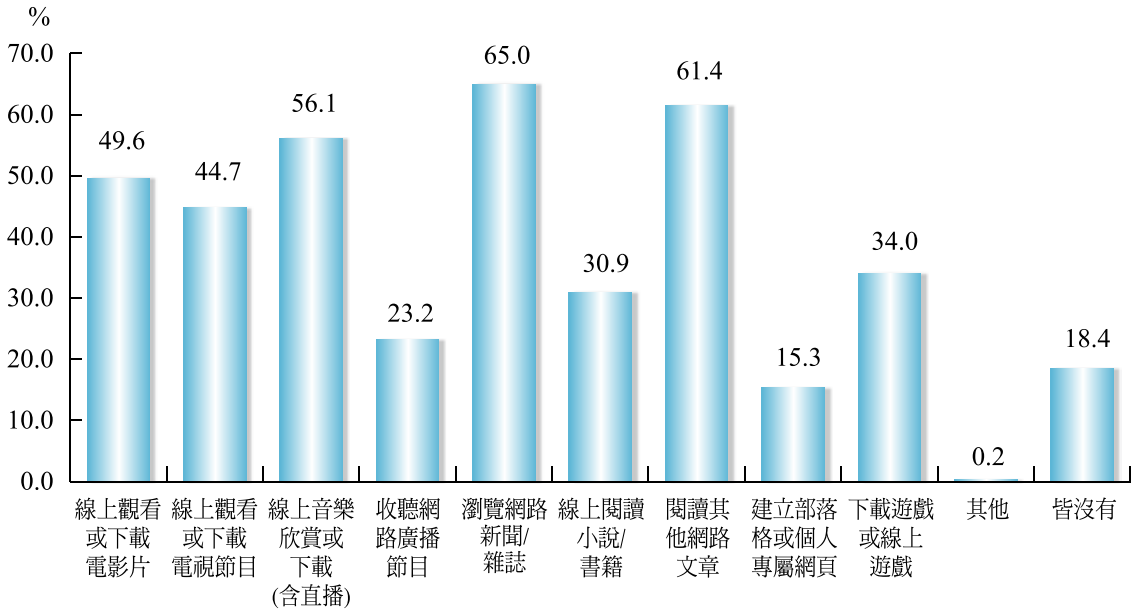

圖3-3-29　2017／2018年民眾文化數位參與概況

Figure 3-3-29　The Rate of digital access for cultural content, 2017/2018

資料來源：本專案電話調查（調查內容詳見附錄二專案調查問卷第16、17題）
調查時間：2018年8月至11月
註：1.本題為複選題，百分比加總不等於100%。
　　2.樣本數為10,296人。

2.歷年文化參與概況

（1）文化參與率

在各項文化參與率上，歷年來皆以大眾傳播類的參與率為最高，其次為文化藝術機構與設施，再其次為文藝民俗節慶活動及表演藝術類活動，惟2016／2017年起文藝民俗節慶活動的參與率超越了表演藝術活動及視覺藝術活動。

表3-3-26　2013年至2017／2018年民眾參與文化藝術相關活動之比率

Table 3-3-26　Attendance Rate at Art and Cultural Activities, 2013-2017/2018

單位：%

項目＼年別	2013	2014/2015	2015/2016	2016/2017	2017/2018
大眾傳播類活動	**99.5**	**99.7**	**99.2**	**98.9**	**98.3**
電影	44.3	49.5	46.5	47.1	46.9
電視	96.1	95.5	93.2	91.2	89.2
廣播	45.8	45.6	42.2	40.6	38.1
報紙	59.1	54.6	50.4	45.9	39.1
雜誌/期刊	50.2	47.2	44.7	41.0	36.7
書籍	71.5	72.7	64.8	62.6	59.9
數位閱讀	-	66.0	74.2	78.7	74.7
表演藝術類活動	**51.6**	**48.8**	**40.7**	**44.3**	**40.5**
戲劇舞蹈類	38.9	34.0	29.9	33.1	28.4
現代戲劇類	23.4	16.0	16.2	15.5	14.0
傳統戲曲類	17.2	15.3	13.0	14.2	11.7
舞蹈類	17.4	15.6	14.1	17.8	14.3
音樂類	34.0	32.2	26.0	28.1	27.3
古典及傳統音樂類	15.7	16.5	14.2	15.2	14.4
流行音樂	25.5	22.7	18.2	19.9	19.9
視覺藝術類活動	**46.3**	**44.8**	**43.2**	**41.2**	**38.5**
繪畫書法類	25.3	25.8	24.7	21.7	21.3
裝置藝術與多媒體類	18.7	16.8	20.8	18.9	17.8
攝影類	15.5	13.3	16.1	15.5	14.5
雕塑類	16.1	14.9	14.4	15.2	13.0
工藝類	16.8	15.8	15.3	16.8	13.9
設計類	16.0	14.0	16.6	16.8	14.7
文化藝術機構與設施	**84.1**	**84.7**	**81.8**	**86.9**	**82.3**
博物館	41.5	40.9	40.9	43.9	47.4
文藝民俗節慶活動	**44.7**	**42.9**	**41.1**	**46.8**	**42.8**
樣本數	4,147	10,097	10,115	10,236	10,296

資料來源：2012年至2016～2017年文化統計、本專案電話調查

註：1.本表數字為實體媒介／現場活動參與率。

2.書籍參與率自2012年起包含教科書、上課用書之閱讀比率，2015／2016年起不包含電子書。

3.文化藝術機構與設施自2015／2016年起不包含公園、民間文教機構或組織及觀光工廠。

4.博物館自2017／2018年問項與問法進行調整，增加產業博物館分類。

各項目中，電影參與率於2014／2015年上升至49.5%後，2015／2016年下滑至46.5%，2016／2017則回升至47.1%，但2017／2018則略降至46.9%，電視、廣播、報紙及雜誌參與率為逐年下降，書籍參與率因定義略有變動，故參與率變化狀況較大，加上因線上閱讀日益普遍，書籍參與率有逐年下降之趨勢。文化藝術機構與設施的參與率因定義改變，故略有變動，而文藝民俗節慶活動除2016／2017年外，過去幾年為逐年下降的趨勢，2017／2018年文藝民俗節慶活動參與率下降至42.8%。至於表演藝術類近年來呈現較大幅度的波動，2013年後逐年下降，雖2016／2017年已回升至44.3%，惟2017／2018年則降至40.5%。視覺藝術類活動參與率則呈現逐年下降的趨勢。2013年至2017／2018年民眾參與文化藝術活動比率概況請參考表3-3-26。

（2）文化參與頻率

在參與頻率上，近年來民眾一年觀賞電影的次數皆約在2.2次至2.5次，而電視、廣播、報紙、雜誌及書籍參與頻率2017／2018年較2016／2017年低。戲劇戲曲舞蹈類、古典及傳統音樂類、流行音樂、文藝民俗節慶活動、視覺藝術類及博物館參與頻率近2年變化不大。請參考表3-3-27。

表3-3-27　2013年至2017／2018年民眾參與文化藝術相關活動之頻率

Table 3-3-27　Frequency of Attendance at Art and Cultural Activities, 2013-2017/2018

單位：年／次；小時／週

項目＼年別		2013	2014/2015	2015/2016	2016/2017	2017/2018
大眾傳播類活動	電影(次/年)	2.2	2.5	2.2	2.3	2.3
	電視(小時/週)	15.8	15.5	13.9	14.4	13.9
	廣播(小時/週)	5.4	5.1	4.1	4.4	3.7
	報紙(小時/週)	2.8	2.4	1.9	2.0	1.6
	雜誌/期刊(小時/週)	2.2	2.0	1.5	1.7	1.5
	書籍(小時/週)	6.9	7.2	5.4	5.7	5.6
表演藝術類活動	現代戲劇類(次/年)	0.7	0.3	0.4	0.3	0.3
	傳統戲曲類(次/年)	0.6	0.4	0.3	0.4	0.3
	舞蹈類(次/年)	0.5	0.4	0.4	0.5	0.4
	古典及傳統音樂類(次/年)	0.4	0.5	0.4	0.4	0.4
	流行音樂(次/年)	0.7	0.7	0.5	0.6	0.5
視覺藝術類活動(次/年)		1.8	1.7	1.6	1.6	1.4
文化藝術機構與設施	博物館(次/年)	1.2	1.1	1.2	1.2	1.3
文藝民俗節慶活動(次/年)		1.4	1.2	1.1	1.3	1.1
樣本數		4,147	10,097	10,115	10,236	10,296

資料來源：2012年至2016～2017年文化統計、本專案電話調查

註：1.本表數字為實體媒介及現場活動展演參與頻率。

2.書籍自2012年起包含教科書、上課用書之閱讀，2015／2016年起不包含電子書。

（二）我國家庭休閒、文化及教育平均消費支出

由《106年家庭收支調查報告》可得知2017年我國平均每戶家庭消費支出為811,670元，其中休閒、文化及教育消費支出為77,503元，占消費支出之9.55%。2017年主要消費支出為教育，其次為套裝旅遊（不含自助旅遊），而以書報雜誌文具的消費支出最少。

歷年來休閒、文化及教育消費支出占家庭消費支出有逐年降低的趨勢，2017年之9.55%雖較2016年之9.38%略微提升，但仍低於2015年之9.64%。整體平均每戶家庭休閒、文化及教育消費支出較2016年增加6.35%，其中僅有「書報雜誌文具」之消費支出為減少的現象，減少1.56%，其餘項目皆為增加的狀況，其中以「套裝旅遊」增加12.59%最多，其次為「教育消遣康樂器材及其附屬品」（增加11.77%）及「娛樂消遣及文化服務」（增加7.65%）。請參考圖3-3-30及統計表C-6-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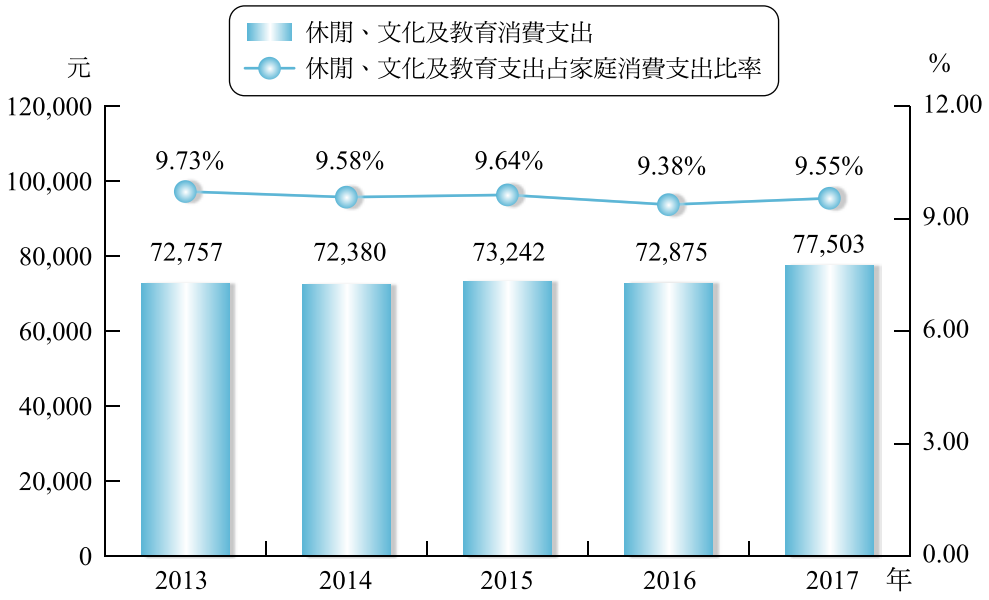

圖3-3-30　2013年至2017年臺灣地區平均每戶家庭休閒、文化及教育消費支出

Figure 3-3-30　Average Household Expenditures of Family Recreation, Culture, and Education in Taiwan, 2013-201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102～106年家庭收支調查報告》
網　　址：https://www.dgbas.gov.tw/ct.asp?xItem=19882&CtNode=3241&mp=1
蒐集時間：2018年10月

七、綜合性文化獎項辦理概況

本部分以行政院文化獎及國家文藝獎說明各領域獎項外之綜合性文化獎項辦理概況。行政院文化獎為國家最高文化榮譽獎項，旨在表彰對我國文化之維護與發揚有特殊貢獻之人士，屬於個人終身文化成就獎，自1980年起已辦理37屆，計共有81位得主獲此殊榮。國家文藝獎則為獎勵具有藝術卓越性與累積性成就且持續創作或展演之傑出藝文工作者，為由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所設置之獎項，迄今已辦理20屆。2017年行政院文化獎及國家文藝獎辦理狀況及獲獎狀況請參考表3-3-28及統計表C-7-1。

表3-3-28　2017年綜合性文化獎辦理概況

Table 3-3-28　Overview of National Cultural Awards in Taiwan, 2017

單位：屆；類；件

獎項名稱	舉辦屆數	獎項類別數	報名件數	入圍件數	得獎件數
行政院文化獎	37	1	24	24	2
國家文藝獎	20	7	-	-	5

資料來源：文化部提供；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網站
蒐集時間：2018年8月至9月

八、觀光

根據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對文化領域的定義，觀光領域為文化相關領域之一。故本部分主要以來臺旅客人數、國人國內旅遊旅次及國人出國旅客人數，以及國內主要觀光遊憩據點遊客人數等資料說明觀光概況。

（一）來臺旅客

2017年來臺旅客總人數為10,739,601人次，較2016年略微成長0.46%，其中外籍旅客成長13.15%，華僑旅客減少14.05%。就近年來臺旅客之總人數與成長率觀察，人數從2010年約560萬人次成長到2011年突破600萬人次，2012年突破700萬人次，2013年超過800萬人次，2014年突破900萬人次，2015年則突破1,000萬人次，2016年、2017年亦皆維持在1,000萬人次以上。各年度總人數與成長率，請參考圖3-3-31及統計表C-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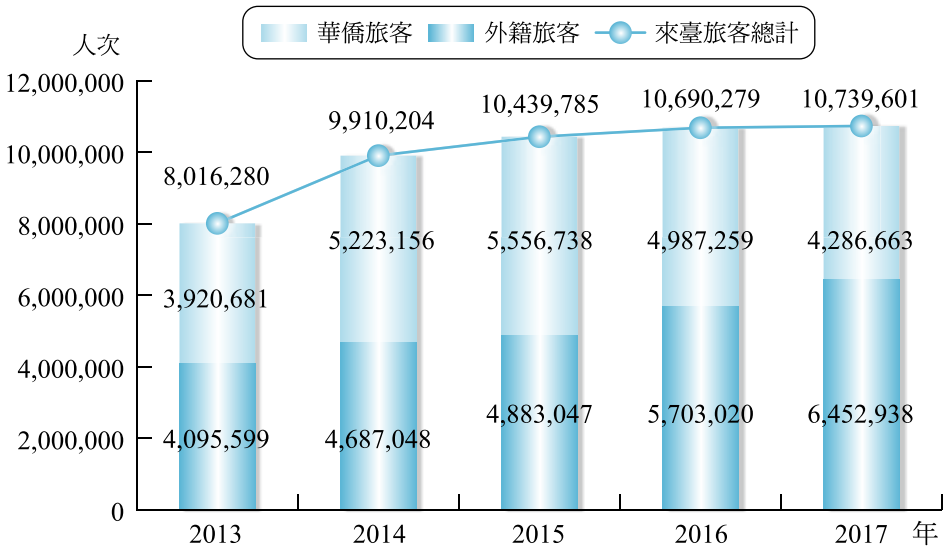

圖3-3-31　2013年至2017年來臺旅客總人數

Figure 3-3-31　Total Number of Tourists Visiting Taiwan, 2013-2017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網站，業務資訊，觀光統計，觀光統計年報，2017年歷年來臺旅客統計
網　　址：https://admin.taiwan.net.tw/
蒐集時間：2018年8月

（二）國人國內旅遊與出國旅客概況

1.國內旅遊概況

依交通部觀光局調查資料顯示，2017年國人國內旅遊比率為91.0%，平均每人國內旅遊次數為8.70次，2017年國人國內旅遊次數總計1億8,345萬旅次，較2016年減少3.64%。請參考圖3-3-32及統計表C-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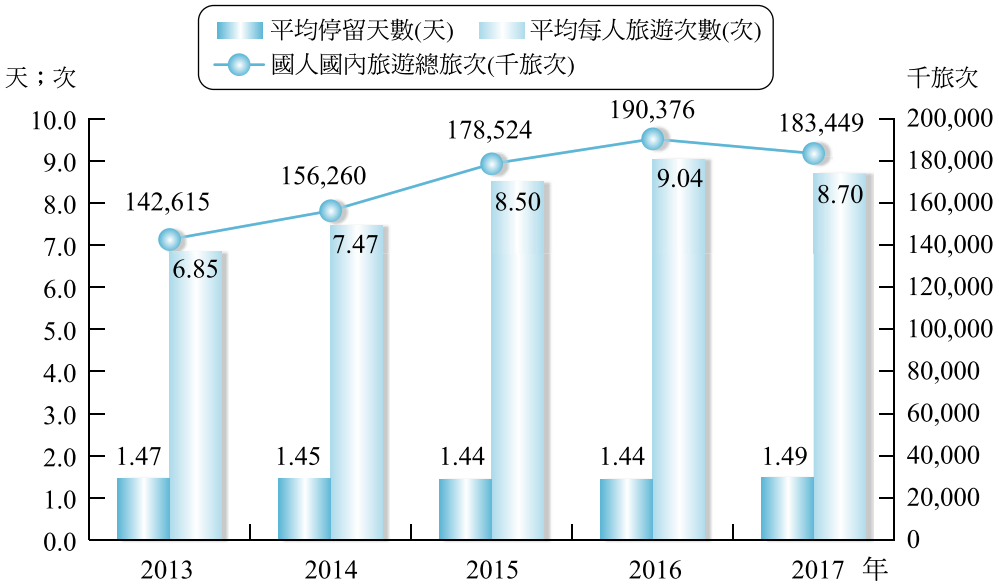

圖3-3-32　2013年至2017年國人國內旅遊概況

Figure 3-3-32　R.O.C. Citizens' Domestic Tourist Travel Index, 2013-2017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網站，業務資訊，觀光統計，觀光市場調查摘要，2013年至2017年國人旅遊狀況調查
網　　址：https://admin.taiwan.net.tw/
蒐集時間：2018年9月

2.出國旅客概況

在國人出國人次方面，2017年國人出國人數為15,654,579人次，相較於2016年，出國人數增加7.30%。2017年國人出國至亞洲地區最多，成長率為5.28%，尤其以至日本增加32.1萬人次最多。就出國目的地占比觀察，歷年來皆以亞洲地區所占比率最高，2017年占整體出國人數之91.05%，其餘比率皆在5%以下。請參考圖3-3-33及統計表C-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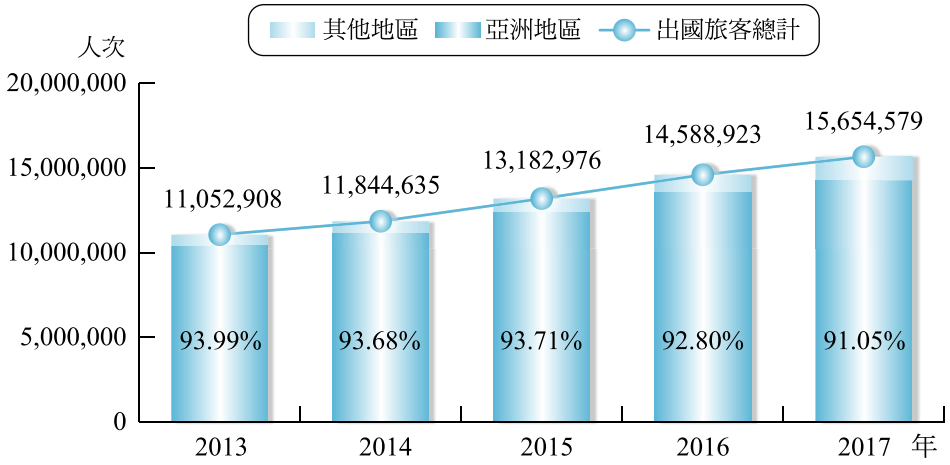

圖3-3-33　2013年至2017年國人出國目的地人數

Figure 3-3-33　Outbound Departures of R.O.C. Citizens by Destination, 2013-2017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網站，業務資訊，觀光統計，觀光統計年報，2017年近6年中華民國國民出國目的地人數統計
網　　址：https://admin.taiwan.net.tw/
蒐集時間：2018年8月

（三）國內主要觀光遊憩據點遊客人數

交通部觀光局統計，將國內主要觀光遊憩據點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縣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場、民營遊憩區、寺廟、古蹟／歷史建物與其他10大類地區。根據其統計數據，2017年國內主要觀光遊憩據點遊客人數中，以公營遊憩區遊客人數最多，達1億2,200.6萬人次，其次為國家風景區，達4,580.4萬人次，再其次為寺廟，遊客人數為3,099.9萬人次。請參考圖3-3-34及統計表C-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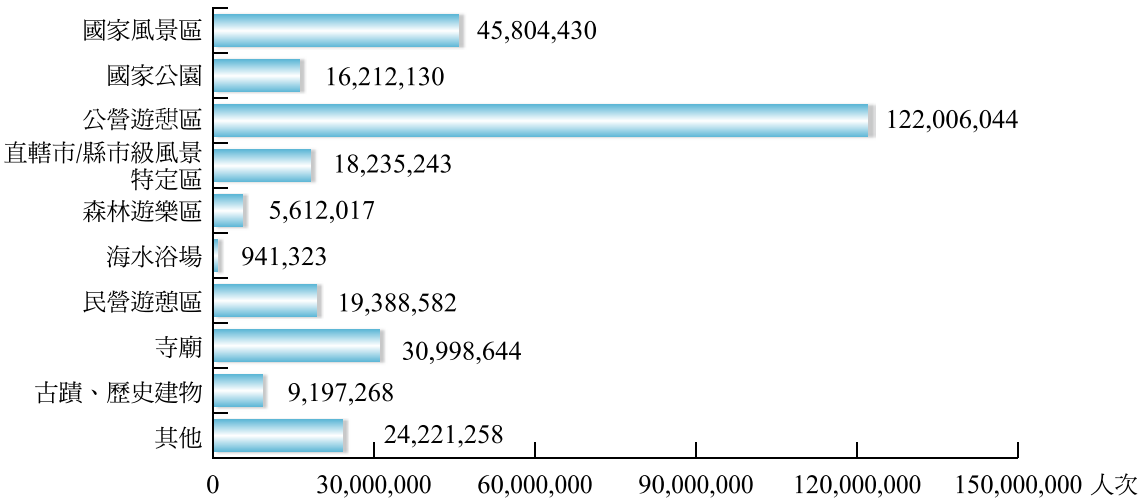

圖3-3-34　2017年國內主要觀光遊憩據點遊客人數

Figure 3-3-34　Visitors to the Principal Scenic Spots in Taiwan, 2017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網站，業務資訊，觀光統計，觀光統計年報，2017年國內主要觀光遊憩據點遊客人數
網　　址：https://admin.taiwan.net.tw/
蒐集時間：2018年8月